Canon

中文













DiG!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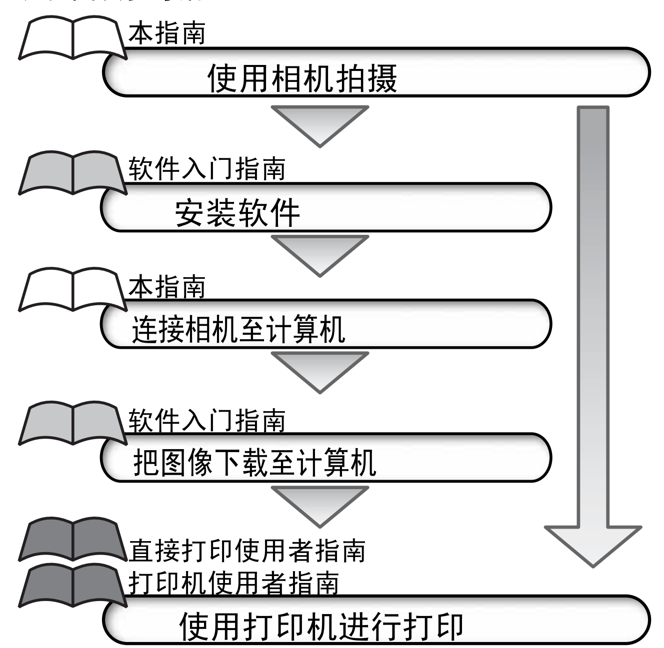
PowerShot SD10
DIGITAL ELPH

DIGITAL
IXUS i

相机使用者指南

请先阅读*请先阅读本节*（第7页）。

请阅读*软件入门指南*及*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推荐使用佳能原装附件。

本产品设计为与佳能原厂附件配合使用效果最佳。佳能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对使用非佳能原厂附件发生故障(如电池泄漏和/或爆炸)导致的本产品任何损坏和/或任何事故(如失火)概不负责。请注意由于使用非佳能原厂附件导致本产品的任何损坏均不在本产品保修范围之内，但用户可以付费维修。

相机机身温度

如果您长时间使用本机，机身温度可能升高。长时间操作相机时，请留意这种情况。

关于液晶显示屏

液晶显示屏是以非常精密的制造技术所生产的。显示屏上有99.99%以上的像素符合规格。少于0.01%的像素可能出现故障，或成为红点或黑点。但这不会影响到录制的图像，也不是故障。

视频输出制式

同时使用相机及电视机之前，请先把相机的视频信号设置为该地区的使用格式（第123页）。

为日期/时间电池充电

- 相机配备内置可充电锂电池，用于维持日期、时间及其他相机设置。当主电池插入相机时，此电池会同时充电。当您首次购买相机时，请安装已充电的电池为日期/时间电池充电最少四小时。即使关闭相机电源，电池仍会继续充电。
- 如果开启相机电源时出现日期/时间菜单，即表示日期/时间电池已经耗尽。请依照上述的说明重新充电。

本文中所使用的符号

: 本标记代表可能会影响相机操作的项目。

: 本标记代表基本操作步骤的补充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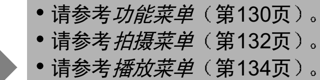
在本指南中，SD记忆卡（安全数码, 版权保护系统）即SD卡。

问题? 请先阅读本部份

问题	参考
每项功能可使用什么设置? 关闭相机后，我的设置是否依然生效?	• 请参考*菜单和提示列表*（第130页）。



问题	参考
每项功能可使用什么设置?	• 请参考*功能菜单*（第130页）。 • 请参考*拍摄菜单*（第132页）。 • 请参考*播放菜单*（第134页）。 • 请参考*设置菜单*（第136页）。 • 请参考*我的相机菜单*（第141页）。



问题	参考
*相机使用者指南*内所显示的图标有什么意思?	• 请参考*液晶显示屏上所显示的信息*（第37页）。 • 请参考*菜单设置及默认值*（第50页）。



小图索引

附有 ▒ 的项目为功能及操作表。这些页数包含相机的功能或操作概栝。

菜单和提示列表

附录

请阅读本节

试拍

我们建议您在拍摄重要的图像之前，先试拍几个其他的图像，以确保您能正确无误地操作本相机。
请注意，如果因佳能数码相机或附件（如 SD 记忆卡）的故障，导致无法录制图像或本机可读取的图像格式而引起的任何损失，佳能公司、其附属机构及本数码相机的经销商皆不负赔偿责任。

侵犯版权警告

请注意佳能数码相机仅供个人使用，其使用方式不得触犯或侵害国际与国内之版权法规。请注意在某些情况下运用相机或其他设备记录或拷贝表演、展览、或商业活动的图像，可能侵犯别人的版权或其他法律权益，即使摄制的图像仅供个人使用。

保修范围

本机的生产规格是以原本出售国家为准，其保修服务的范围仅限于在该原出售国家。如果您在外国使用本机时发生问题，请把它带回原出售国家，再向佳能客户服务中心求助。

有关佳能客户支持的资料，请参考随相机附送的佳能保修卡。

安全注意事项

- 使用本相机之前，请确定您已阅读并了解下列的安全注意事项。请确定您操作相机的方法是正确的。
- 以下数页内的安全注意事项旨在指导您如何安全正确地操作本相机与其附件，避免造成自己、他人或设备的伤害或损失。
- 以下数页内的“器材”字眼主要指相机及其电源附件，如电池充电器。

⚠存放SD卡

请把SD记忆卡存放在儿童与婴儿拿不到的地方。
可能会意外吞食。如果发生这种情况，请立刻向医生求助。

⚠警告

- **请勿把相机直接对准太阳或其他强烈光源，否则您的视力可能受损。**
- **使用闪光灯时，请与人或动物的眼睛保持距离。**距离太近时，面对闪光灯所发出的强光可能对视力造成伤害。请特别注意使用闪光灯时，要与婴儿保持一米（39英吋）以上的距离。
- **请把相机存放在儿童与婴儿拿不到的地方。**如果意外损坏了相机或电池，可对儿童造成严重的伤害。除此之外，肩带如果缠绕在儿童的脖子上可能导致窒息。
- **请勿试图拆开或改装本指南中没有说明的任何部分。**拆开或改装本相机可能导致高压电击。内部检查或保修应由本公司相机经销商或佳能客户支持中心所指定的合格服务人员负责。

- **如果本机的闪光灯受损，请勿碰触该部分，以免触及高电压**。同样道理，如果本器材因受损而导致零件外露，也请勿触碰外露的零件。否则可能会触及高电压。应立即与本公司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 **如果相机冒烟或发出异味，应立即停止操作器材**。否则可能导致火警或触电。请立即关闭相机，并取出相机电池或拔除在电源插座上的电缆。确定相机停止冒烟及发出异味请立即与本公司的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 **如果您不慎把本相机跌落地面或损坏了其外壳，应立即停止操作本相机**。否则可能导致火警或触电。请立即关闭相机，并取出相机电池或拔除在电源插座上的电池充电器。请立即与本公司的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 **请勿让器材触到水或其他液体，或把本机浸入水或其他液体之中**。请勿让液体进入本机。本机并无防水功能。如果外壳沾到液体或盐气，请用软布擦干外壳。如果水或其他异物进入相机内部，请立即关闭相机，取出电池或拔除在电源插座上的电池充电器。继续使用本机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请立即与本公司的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 **请勿使用含酒精、苯或溶剂的物质，或把其他易燃物质涂抹在本器材上**。使用这些物质可能会导致起火。
- **请定期拔除电缆，并清除插头、电源插座及四周的灰尘**。长时间在潮湿多尘的环境下，插头四周的灰尘可能会积聚湿气，导致短路及起火。

- **请勿剪断、损坏、修改、或把重物置于电源适配器的电缆上**。上述的行为可能导致短路，进而导致起火或触电。
- **请勿使用湿手触碰电缆**。否则可能导致触电。
- **仅可使用所推荐的电源附件**。使用非本器材所推荐的电源可能导致过热、器材变形、起火、触电或其他危险。
- **请勿把电池置于热源附近，或直接受到火焰或高温影响的地方**。请勿把电池浸入水中。这样可能使电池受损，导致侵蚀性液体流出、起火、触电、爆炸或严重伤害。
- **请勿试图把电池拆开、改装或加热**。这样可能造成爆炸，导致严重伤害。如果身体的任何部分，包括眼睛与嘴部或衣物接触到电池内部的化学物质，应该立即以量清水冲洗。如果眼睛或嘴接触到这些物质，请立即以大量清水冲洗并寻求医护帮助。
- **请避免电池跌落地面，或剧烈撞击电池，否则其外壳可能受损**。这样可能导致电池漏液或受伤。
- **请勿用金属物体（例如钥匙环）把电池端子短路**。这样可能导致电池过热、燃烧或造成其他伤害。使用附送的端子盖运送或存放电池。
- **丢弃电池之前，请用胶带或其他绝缘体包盖电池端子，以免端子直接接触其他物体**。电池端子如果接触到垃圾桶中的其他金属物体或材料可能导致起火或爆炸。如果您附近有专门处理电池的垃圾处理设施，请尽量利用。
- **请使用本公司推荐的电池与附件**。使用非本公司推荐的电池可能造成爆炸或漏液，导致起火、受伤或对环境造成伤害。
- **使用指定的电池充电器为电池 NB-3L 充电**。使用其他充电器可能会导致过热、器材变形，起火或触电。

- **充电后或不使用本相机时，请拔除相机和电源插座上的电池充电器，以免起火或造成其他灾害。**长时间继续使用可能会导致本机过热或变形，造成起火。
- **电池充电器的相机端子是专为您的相机而设计的。**请勿配搭其他产品或电池使用。可能会造成起火或其他灾害。

有关强力磁场的注意事项

请把容易受到磁场影响的物件（如信用卡）移离相机的蜂鸣器（第16页）。这些物件的数据可能会丢失或停止工作。

⚠注意

- **请避免在强烈阳光直射或高温的地方使用、放置或存放本器材，例如汽车的仪表板上或行李厢里。**直射的强烈阳光或高温可能造成电池漏液、过热或爆炸，进而导致起火、烧伤或其他伤害。高温可能导致外壳变形。使用电池充电器为电池充电时，请确定通风良好。
- **请勿把器材存放在潮湿或多尘的地方。**存放在这些地方可能导致起火、触电或其他伤害。
- **使用肩带提拿本相机时，请避免撞击或震荡相机，以免导致相机受损。**
- **请小心避免触碰电池仓的内部。**这样可能导致伤害或损坏相机。
- **拍摄时请注意手指或衣服不要遮挡闪光灯。**闪光灯可能会损坏，并发出烟雾或噪音。除此之外，请勿在连续快拍数张照片后碰触闪光灯的表面。否则可能被烫伤。
- **请勿使用沾上污渍、尘垢或其他物体的闪光灯及镜头。**积聚的热力可能会损坏闪光灯。
- **请确定把电池充电器插入指定电流的电源插座，而没有超出指定范围。**电池充电器的插头因地区而有所不同。
- **如果插头没有完全插入电源插座，请勿使用电池充电器。**
- **请避免充电器的端子接触到金属物件（如针或钥匙）或污渍。**
- **如果您长时间使用本机，机身温度可能升高。**长时间操作本机时请小心，您的双手可能感到灼热。

避免故障

避免强力磁场

请勿把相机放在接近电动马达或其他会产生强力磁场的设备。暴露在强力磁场下可能导致相机故障或损坏其数据。

避免结露引致的问题

把器材从高温带到低温处，或从低温带到高温处都可能导致其内部或表面结露（水滴）。您可把器材放在密封的塑胶袋里，使用之前先让它逐渐地调整到环境的温度，就可以避免这个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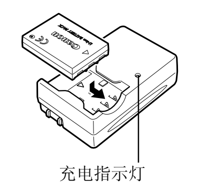
如果相机内部结露

如果您发现结露，请立即停止使用相机。继续使用可能导致器材受损。请取出相机内的SD卡及电池，等到湿气完全消散后再使用相机。

长期存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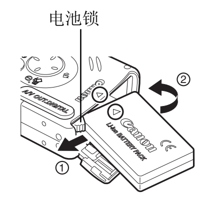
如果您打算长期不使用相机，请取出电池并把器材存放在安全的地方。如果不取出电池而长期存放相机内，电量将会耗尽，并可能导致相机受损。但请注意，把电池取出约三周后，日期、时间及其他相机设置可能会重置为默认值。请依照本指南的说明重置所需的设置。

快速入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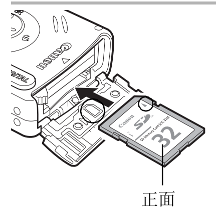
1 为电池充电（第20页）。

使用附送的电池充电器为电池充电。当充电指示灯由红色转为绿色时，即表示完成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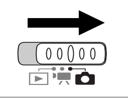
2 安装电池（第23页）。

- 滑动SD卡插槽/电池仓盖来打开，插入电池时，请按下电池锁。
- 对齐电池及相机的箭头来正确安装电池。



3 安装SD卡，然后关闭SD卡插槽/电池仓盖（第25页）。

- 如电池仓盖内部所示插入 SD 卡，直至听到卡一声关上。
- 请勿触碰或让任何金属物件接触到 SD 卡背部的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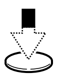


4 把模式开关推到 （拍摄）（第34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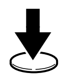
5 开启电源（第32页）。

指示灯闪动绿光，然后熄灭。



6 对焦（第43页）。

把相机对准拍摄主体，然后轻轻半按快门按钮。自动对焦设置后，相机会发出两次提示音。



7 拍摄（第43页）。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后，您可以听见快门关闭的声音。



8 查看记录的图像（第55页）。

记录的图像会显示约两秒钟。要继续显示图像,持续按下快门按钮或按下快门按钮时同时按下SET 钮，然后同时释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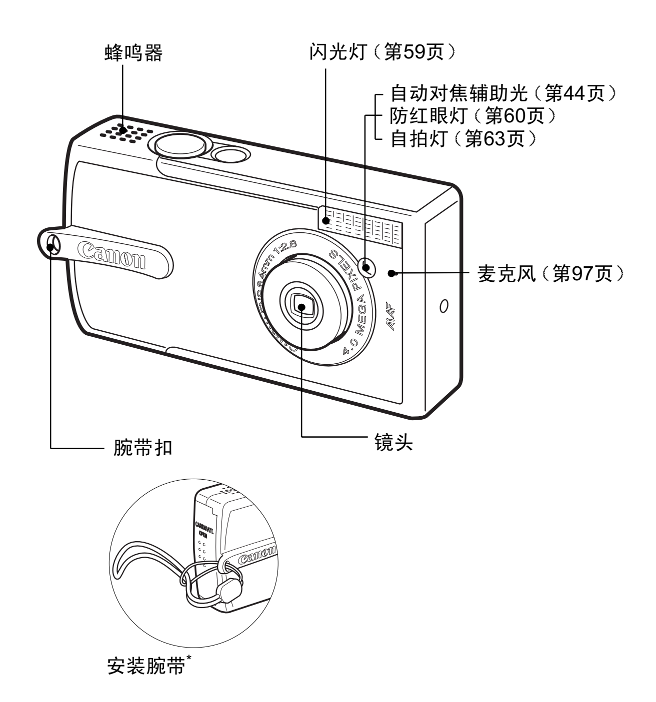
要立即删除显示的图像

1. 图像显示时，按下 键。
2. 确定已选择[删除]，然后按下SET钮。



- 如果日期 / 时间菜单出现，请设置日期及时间（第28页）。
- 您可以更改显示菜单的语言（第30页）。
- 要查看其他拍摄的图像，请参考*播放*部分（第87页）。
- 使用相机后, 按下ON/OFF钮关闭相机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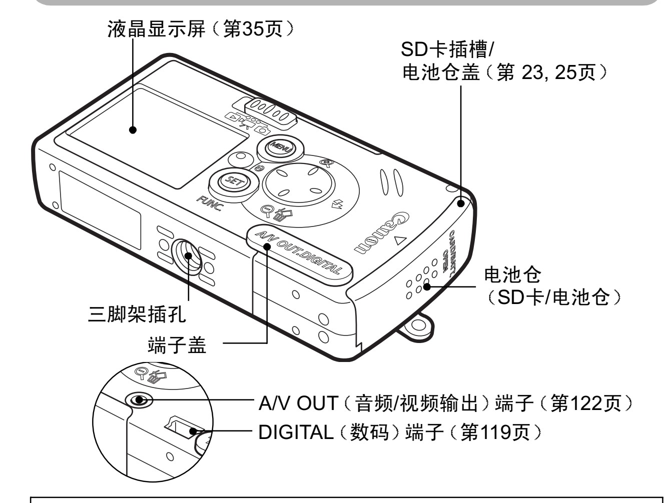
正面



安装腕带*

* 请小心使用腕带携带相机，请勿晃动相机及避免让相机曳碰或缠绕其他物件。

背面



下列电缆用于把相机连接至计算机或打印机。

计算机（第118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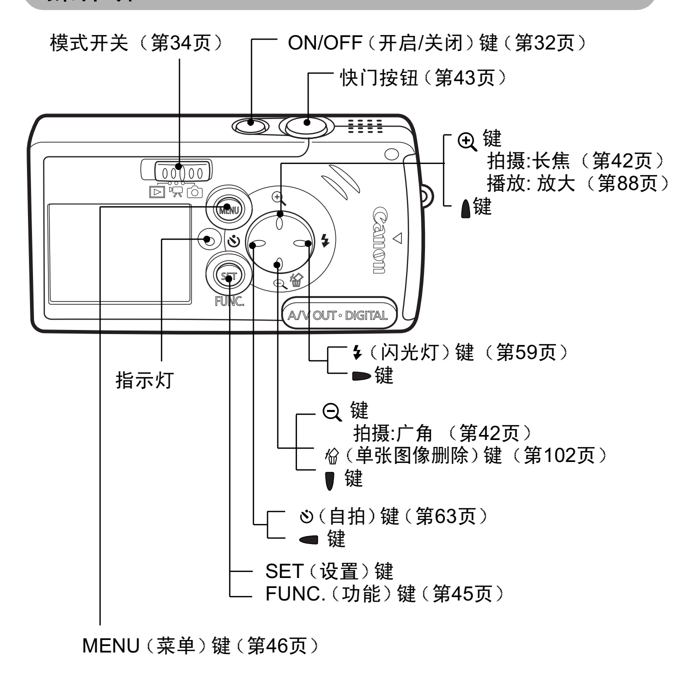
随相机附送的USB连接电缆IFC-300PCU

直接照片打印机（选购件）

- CP打印机
  随相机附送的USB连接电缆IFC-300PCU或随打印机附送的直接连接电缆。
- 喷墨打印机
  -*佳能直接照片打印机*
   请参考喷墨打印机的使用者指南。
  -*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机:
   随相机附送的USB连接电缆IFC-300PCU
- *兼容PictBridge*的非佳能打印机
  随相机附送的USB连接电缆IFC-300PCU

有关直接照片打印机的信息，请参考随相机附送的*附件系统图*或*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操作屏



SET键及FUNC.按键说明

SET/FUNC. 键说明即拍摄指示，而 SET 键说明即本指南内的其他指示。

指示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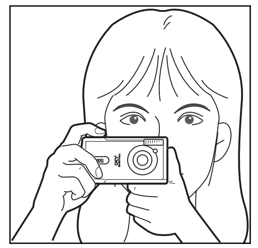
按下ON/OFF键或快门按钮时，指示灯会亮起或闪动。

绿色:　　　准备拍摄/液晶显示屏关闭/计算机连接
绿灯闪动:　起动/记录到SD卡/读取SD卡/删除SD卡/传输数据（连接计算机期间）
橙灯:　　　准备拍摄（闪光灯开）
橙灯闪动:　准备拍摄（相机震动警告）

* 相机难以进行对焦时会发出一次提示音。指示灯闪动橙光时，您虽然可以按下快门按钮，但推荐使用对焦锁（第71页）。

握持相机

如果按下快门按钮时相机震动，图像会变得模糊。如图所示握持相机，来避免相机在拍摄时晃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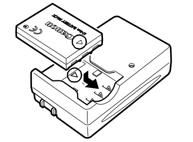


使用双手紧握相机，让手肘靠著您的两旁。
握持相机时，请把手指放在快门按钮上。

- 请确定您的头发或手指没有阻挡镜头、闪光灯、自拍灯、麦克风或蜂鸣器。
- 进行无限远拍摄或在黑暗的地方拍摄时，请把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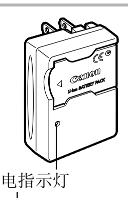
为电池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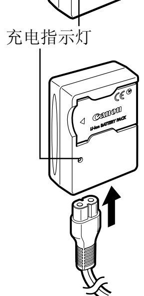
首次使用相机或显示“为电池充电”提示时，请使用下列步骤为充电。



1 **把电池插入电池充电器。**

对齐电池及充电器的箭头。牢固插入电池。





2 电池充电器的型号名称及类型视地区而定。

（适用于CB-2LU）

把电池充电器插入电源插座。

（适用于CB-2LUE）

把电缆接上电源充电器，然后插入电源插座。

- 电池充电时，充电指示灯会亮起红光。充电完成后，指示灯会转为绿光。
- 充电后，拔除电池充电器，然后取出电池。



要保护电池及延长其寿命，请勿为电池连续充电超过二十四小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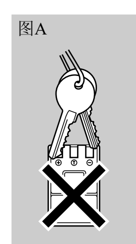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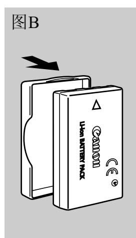
- 由于这是锂电池，因此不需要在充电之前把电量完全耗尽。您可以在任可电量状态下为电池充电。但由于电池的最多充电次数约为 300 次（电池寿命），因此建议在电量完全耗尽后才为电池充电，使其寿命延长。
- 把完全放电的电池完全充电约需 95 分钟（依据佳能公司的测试标准。）推荐在摄氏5至40度（华氏41至104度）的范围内进行充电。
- 充电时间会因环境温度与电池的充电状态而有所不同。
- 请参考*电池容量*（第155页）。
- 充电时可能会听到噪音。这不是故障。

使用注意事项

- 请时常保持电池端子（⊕Ⓣ⊖）清洁。端子不洁可能导致电池与相机接触不良。充电或使用电池之前，请使用纸巾或干布擦拭端子。
- 当电池充电器装有电池时，请勿快速翻转或舞动电池充电器。电池可能会抛出来。
- 低温时，电池的性能可能会下降，电量微弱图标可能较平常提早出现。在这些情况下，请在使用之前把电池放在口袋中，使电池恢复。但请确保口袋内没有任何金属物体，如钥匙圈等，否则可能导致短路。
- 充电时，请勿把任何东西，例如桌布、毯子、寝具或垫子盖著电池充电器。积聚的热力可能会导致起火。
- 请勿使用此充电器为NB-3L以外的电池充电。
- 电池一旦装入相机（即使电源关闭）或充电器后，电池便会持续释放小量电力。这会缩短电池的寿命。

●请勿让任何金属物件（如钥匙扣）触碰 ⊕ 及 ⊖ 电极（图 A），否则会损坏电池。要携带电池或因不需使用而存放电池时，务必装回端子盖（图 B），然后存放在阴凉及干燥的地方。请在使用之前重新充电。





●完全充电的电池也会自然放电。推荐在使用当天或前一天把电池完全充电。

●由于长时间（约 1 年）存放完全充电的电池会缩短其使用寿命或影响其效能，推荐持续使用相机内的电池，直至电池完全耗尽，然后存放在正常（摄氏23度/华氏73度）或以下的温度环境中。如果您长时间不使用电池，请先把电池完全充电，然后完全放电（至少一年一次），再加以存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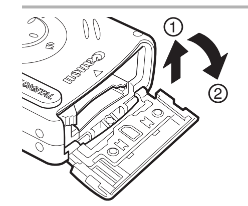
●如果电池在完全充电后的性能还是显著衰退，即表示电池已超过其寿命，请更换电池。

安装电池

安装NB-3L电池（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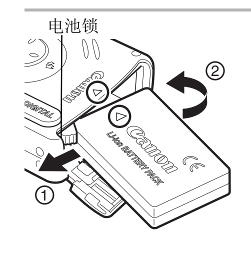


首次使用电池（第20页）之前，请为电池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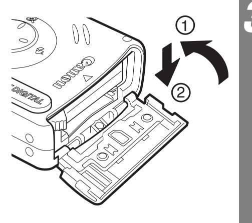
1 顺著箭头方向滑动SD卡插槽/电池仓盖。

电池锁



2 按著电池锁，同时把电池完全放入直到卡一声锁上。

- 正确对齐相机背面及电池的箭头，然后插入电池。
- 要取出电池，顺著①方向按下电池锁并把电池取出。



3 关闭SD卡插槽/电池仓盖。



- 当指示灯闪动绿光时，请勿关闭电源或打开SD卡插槽/电池仓盖。相机正在写入、读取或删除SD卡上的图像、或从SD卡下载/传输图像。
- 不使用相机时，请取出电池。但请注意，把电池取出约三周后，日期、时间及其他相机设置可能会重置为默认值。

电量

当电量微弱时，会显示下列图标及提示。

	电量很低。请在长时间使用电池之前尽快为电池充电。当液晶显示屏关闭时，如果按下ON/OFF键以外的其他按钮时，此图标将会显示。
更换电池	电量不足以操作相机。请立刻更换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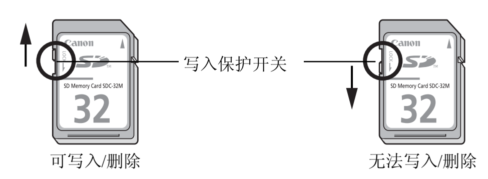


请参考*电池容量*（第15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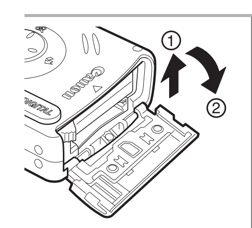
安装SD卡

写入保护开关

SD卡设有写入保护开关。向下滑动开关可防止写入数据及保护当前的数据（如图像）。记录到SD卡、删除SD卡或格式化SD卡时，请向上滑动开关。



关闭相机电源，然后依照下列步骤插入SD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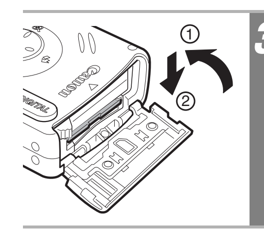


1 顺著箭头方向滑动SD卡插槽/电池仓盖。



2 插入SD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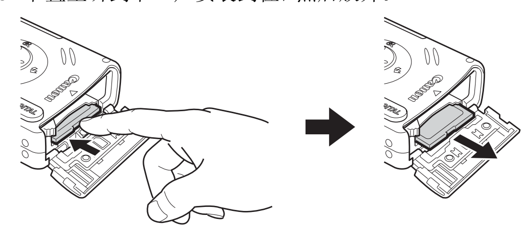
- 如电池仓盖内部所示插入 SD 卡，直至听到卡一声关上。
- 请勿触碰或让任何金属物件接触到SD卡背面的端子。



3 关闭SD卡插槽/电池仓盖。

要取出SD卡

推入SD卡直至听到卡一声安装到位，然后放开。





- 当指示灯闪动绿光时，相机正在写入、读取或删除SD卡上的图像、或从SD卡下载/传输图像，请勿在此时执行下列操作，否则图像数据可能损坏。
  - 摇动或撞击相机。
  - 关闭相机电源或打开SD卡插槽/电源仓盖。
- 请注意：使用其他品牌相机或计算机所格式化的 SD 卡、或使用应用程序格式化或编辑过的SD卡，可能会增加写入SD卡的时间或不能在此机正确使用。
- 推荐使用已在您相机进行格式化的SD卡（第104页）。使用随相机附送的记忆卡时毋需进行格式化。



请参考*SD卡与估计容量*（第156页）。

SD卡的使用注意事项

- SD卡是一种高度精密的电子装置。请勿折曲、施压、震动或撞击SD卡。
- 请勿试图拆解或改装SD卡。
- 请勿让污渍、水或异物接触到 SD 卡背面的端子，并请勿用手或金属物体触碰端子。
- 请勿撕下SD卡的原厂标贴或使用其他标签或标贴覆盖它。
- 标注 SD 卡时，请使用软珠笔（如尼龙水笔）。使用尖硬笔头（如珠头笔）或铅笔可能会损坏SD卡或损坏记录的数据。
- 由于电子噪讯、静电或卡故障可能会损坏或删除记录在SD卡的部分或全部数据，推荐为重要的数据复制拷贝。
- 把SD卡迅速地从高温带到低温处，或从低温带到高温处都可能令SD卡发生结露现象，因而发生故障。要避免结露，请把SD卡放在密闭的塑胶袋里，再把它拿到温度不同的地方，并让它慢慢地适应新的温度。
- 如果 SD 卡发生结露的情形，请把它置于室温环境中，直到水珠完全蒸发为止。
- 请勿在下列的地点使用或存放SD卡。
  - 有灰尘或沙尘的地方。
  - 潮湿和高温的地方。

MultiMedia卡的注意事项

此相机专为原装佳能品牌 SD 卡而设，可达到最佳性能。本机可使用MultiMedia卡。但佳能公司对使用MultiMedia卡不负任何责任。

设置日期和时间

首次开启相机电源或内置可充电锂电池电量微弱时会显示日期 / 时间菜单。请由步骤5开始设置日期和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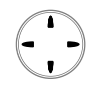
1 按下 ON/OFF 键直至指示灯亮起绿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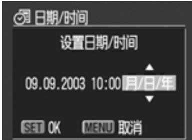
2 按下MENU键。

（拍摄）或（播放）菜单会显示。

3 使用◀或▶键选择（设置）菜单。

4 使用▲或▼键选择，然后按下SET键。





5 设置日期和时间。

- 使用 或 键选择栏位（年、月、日、小时、分钟及日期格式）。
- 使用 或 键更改数值。





6 按下SET键。

完成设置。



7 按下MENU键。

显示屏返回拍摄或播放屏幕。



- 但请注意：把相机电池取出约三周后，日期及时间设置可能会重置为默认值。在这种情况下，请重置。
- 进行日期及时间设置不会把日期 / 时间标示在图像上。有关打印附有日期的图像，请参考*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或*软件入门指南*。



为日期/时间电池充电

- 本相机备有内置可充电锂电池，用于保存日期及时间等设置。当电池插入相机时，此电池即会充电。购买相机后，请把已充电的电池插入相机，为日期/时间电池充电最少四小时。即使关闭相机电源，电池仍会继续充电。
- 如果开启相机电源时出现日期/时间菜单，即表示日期/时间电池的电量微弱。请依照上述的说明重新充电。

设置语言

使用此功能选择液晶显示屏所显示的语言



1 按下 ON/OFF 键直至指示灯亮起绿光。

2 按下MENU键。

（拍摄）或（播放）菜单会显示。

3 使用◄或►键选择（设置）菜单。

4 使用▲或▼键选择，然后按下SET键。







5 使用▲、▼、◀或▶键选择一种语言，然后按下SET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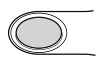
6 按下MENU键。

显示屏返回拍摄或播放屏幕。



在播放模式时，持续按下 SET 键及 MENU 键也可显示语言菜单。播放短片，或把相机连接另购的打印机时，则无法使用此功能。

开关电源



按下 ON/OFF 键直至指示灯亮起绿光。

- 当模式开关设置为 或 时，镜头会伸出。
- 当模式开关从 或 转至 时，镜头会在一分钟后收回。

要关闭电源

再次按下ON/OFF键。



- 如果开启相机电源后出现“记忆卡锁定”的提示，即无法记录到 SD 卡（第25页）。
- 首次开启相机电源或内置锂电池电量微弱时会显示日期 / 时间菜单。在这种情况下，请重新设置日期及时间（第28页）。
- 如果已开启自动关机功能，请按下ON/OFF键恢复电源。（第33页）
- 开启电源时，相机会发出起动声音，而液晶显示屏会显示起动图像。（要更改起动声音及图像，请参考第 124, 141页）
- 当相机通过音频/视频输出端子连接到电视机时，起动图像将不会显示。



开启电源时没有起动声音及起动图像

开启电源时，持续按下SET键。

自动关机功能

本相机具备自动关机功能。

开启此功能或当此功能激活时，按下ON/OFF键可恢复电源。

拍摄模式: 在最后一次操作相机功能后约 3 分钟，电源会自动关闭。

即使关闭了自动关机功能，当不操作相机约 1 分钟 * 后，液晶显示屏也会关闭。（按下任何按钮（除 ON/OFF键外）即可开启液晶显示屏。）

* 您可以更改此时间（第138页）。

播放模式: 在最后一次操作相机功能后约 5 分钟，电源会自动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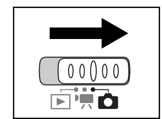
连接打印机（选购件）:

在最后一次操作相机或连接的打印机后约 5 分钟，电源会自动关闭。

- 当相机连接计算机或在幻灯片播放模式下，自动关机功能不会激活。
- 您可以关闭自动关机功能（第138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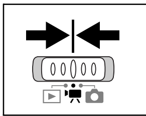
切换拍摄/播放模式

模式开关用于选择拍摄及播放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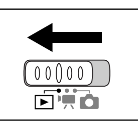
要拍摄静止图像（拍摄模式）

把模式开关推到 。



要拍摄短片（短片模式）

把模式开关推到 。



要播放图像（播放模式）

把模式开关推到 。

- 连接打印机（选购件）时，您可以打印图像（请参考*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 连接相机时，您可以使用计算机下载及查看记录的图像（第118页）。



- 正确连接打印机时（选购件）时，液晶显示屏上会出现、或图标。
- 当正确连接计算机时，液晶显示屏会关闭。

使用液晶显示屏

拍摄时可使用液晶显示屏构图、调整设置菜单及播放记录的图像。液晶显示屏会出现有关相机状态的图标及设置内容。您可以在（设置）菜单中使用更改显示的信息内容。



在阳光或强光下，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会较暗。这不是故障现象。

拍摄信息（拍摄模式）

[关]



[开]



查看信息（在拍摄图像后立即查看）

[关]



[开]



播放信息（播放模式）

[关]



[标准]



[详细]



如何更改液晶显示屏上所显示的信息

ON/OFF

1 按下 ON/OFF 键直至指示灯亮起绿光。



2 按下MENU键。

（拍摄）或（播放）菜单会显示。





3 选择（设置）菜单中的，然后按下SET键。



4 使用或键选择、或，然后使用或键选择所需设置的内容。

（拍摄信息）
选择[关]或[开]。

（查看信息）
选择[关]或[开]。

（播放信息）
选择[关]、[标准] 或[详细]。



5 按下MENU键。

显示屏返回菜单屏幕。再次按下 MENU 键返回拍摄或播放屏幕。



- 关闭电源时，相机会保存液晶显示屏的设置，当再次开启电源时，即会自动提供相同的设置。
- 在索引播放模式下（第89页）不提供详细显示。

液晶显示屏上所显示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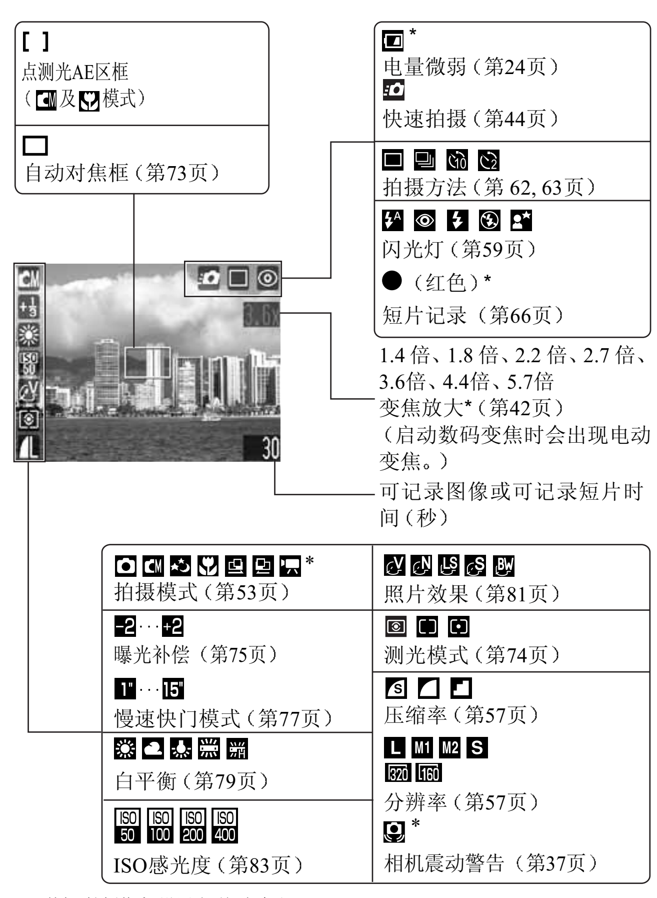
拍摄或播放图像时，液晶显示屏会显示拍摄信息、查看信息或播放信息。

拍摄信息（拍摄模式）

设置闪光灯、连拍方式或自拍功能时，即使[拍摄信息]已设置为[关]，液晶显示屏也会显示拍摄信息约 6 秒钟。（在某些情况下可能不会显示，视其选择的设置而定。）



当测光完成及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相机震动图标时，如果指示灯闪动橙光，则相机可能会选择慢速快门以补偿光线不足。把闪光灯设置为或,或安装在三脚架上进行拍摄。



* 即使把[拍摄信息]设置为[关]也会出现。

查看信息（在拍摄图像后立即查看）

拍摄图像后，即使已释放快门按钮，液晶显示屏也会立即显示图像及其信息约 2 秒钟（如果已更改查看时间，则会显示所选择的秒数时间（2至10秒））。如果在图像显示时按下SET钮，图像便会继续显示（第55页）。

直方图

文件编号

1" … 15"
慢速快门模式（第77页）

拍摄模式（第53页）

-2 … +2
曝光补偿（第75页）

闪光灯（第59页）

测光模式（第74页）

L M1 M2 S
分辨率（静止图像）（第57页）

S
压缩率（静止图像）（第57页）

AWB
白平衡（第79页）

V N LS S BW
照片效果（第81页）

ISO 50 ISO100 ISO200 ISO400
ISO感光度（第83页）



如果[查看信息]设置为[开]（第36页），让您查看记录图像亮度的图表（直方图）会出现。情况需要，请调整曝光补偿，然后重新拍摄。

播放信息－标准（播放模式）



文件编号

图像编号

拍摄日期

保护状态（第10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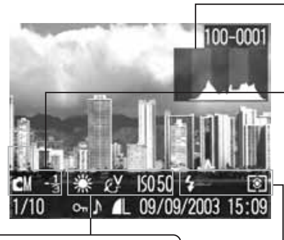
WAVE格式声音（第98页）

L M1 M2 S
分辨率（静止图像）（第57页）

AVI
短片（第90页）

压缩率（静止图像）（第57页）

播放信息 详细（播放模式）



直方图

1"···15"
慢速快门模式（第77页）

拍摄模式（第53页）

-2···+2
曝光补偿（第75页）

闪光灯（第59页）

测光模式（第74页）

短片文件显示的短片长度（第66页）

AWB
白平衡（第79页）

照片效果（第81页）

ISO 50 ISO100 ISO200 ISO400
ISO感光度（第83页）

320 160
分辨率（短片）（第57页）

某些图像可能会显示下列信息。

	附加非WAVE格式的声音文件，或文件格式不能识别
	JPEG 格式文件不符合 DCF 标准（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Standards）
RAW	RAW格式文件
?	格式不明的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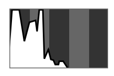


请注意:使用本机记录的图像信息可能无法在其他相机正确显示，而使用其他相机记录的图像信息也可能无法在本机正确显示。

直方图功能

直方图是一个让您了解拍摄图像亮度的图表。图表内的条形愈偏向左侧，图像会愈黑暗；图表内的条形愈偏向右侧，图像会愈光亮；如果图像黑暗，请把曝光补偿值调整至正数。同样地，如果图像光亮，则把曝光补偿值调至负数（第7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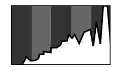
直方图示范



黑暗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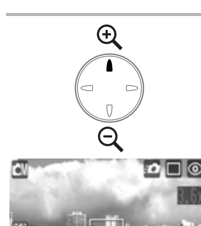
平衡的图像



光亮的图像

使用数码变焦

使用数码变焦时，图像可放大约 1.4 倍、1.8 倍、2.2 倍、2.7 倍、3.6 倍、4.4倍或5.7倍。



1 按下/⊕键。

- 液晶显示屏的右上方会显示放大比率。
- 再次按下⊕键为图像进一步进行数码变焦。
- 按下⊖键推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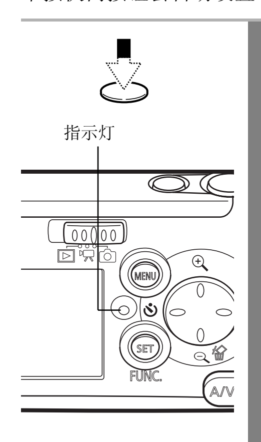
- 数码变焦的比例愈大，图像便会愈粗糙。但实际记录的图像不会如液晶显示屏上所显示般粗糙。
- 您可以把相机设置为不使用数码变焦（第133页）。

按下快门按钮

快门按钮采用两段式设计。您可以按一下快门按钮便可拍摄图像，而不需要先半按快门按钮（快拍）。

半按

半按快门按钮会自动设置曝光、焦点及白平衡。



半按快门按钮。

- 指示灯状态
  - 绿色: 测光完成（两次提示音）
  - 橙色: 闪光灯将会闪光
  - 橙灯闪动: 相机震动警告 / 曝光不足
- AF框状态

智能自动对焦开（第73页）

- 绿色框: 完成测光（已对焦的自动对焦框）
- 没有框: 对焦困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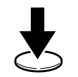
智能自动对焦关（第73页）（中央自动对焦框）

- 绿色框: 完成测光
- 黄色框: 对焦困难*

* 相机会在难以进行对焦时会发出一次提示音。

完全按下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可启动快门，相机会发出快门声音。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当图像记录到SD卡时，指示灯会闪动绿光。



闪光灯充电时无法拍摄图像。

自动对焦辅助光

- 在某些环境拍摄下，如黑暗的环境，相机可能会在半按快门按钮时发射自动对焦辅助光，以协助对焦操作。
- 您可以关闭自动对焦辅助光（第132页）。
  如果您要在黑暗的环境下为动物进行拍摄，请关闭光束以免动物受惊。但请注意下列事项。
  - 关闭自动对焦辅助光或在黑暗的环境下拍摄可能会阻碍相机进行对焦。
  - 当闪光灯设置为 或 时，即使已关闭自动对焦辅助光，防红眼灯也可能会亮起。

快拍

您可以完全按下快门按钮而不进行半按操作，便可以快速拍摄图像。

- 使用快拍功能时，请确认液晶显示屏上出现 （第132页）。
- 由于相机震动会造成很大的影响，因此请使用双手紧握相机。
- 无法为近至 1.5 米（4.9 英尺）的主体进行对焦。在这种情况下，半按快门按钮进行对焦，然后拍摄图像。

有关自动对焦功能

本相机运用了 AiAF（智能自动对焦）技术，使用较宽的测光范围，非常精密地计算焦距。即使拍摄主体稍微地偏离中心亦可呈出清晰的焦点。

您可以关闭 AiAF（智能自动对焦）功能，使用视线中央的固定自动对焦框进行自动对焦测光（第73页）。

选择菜单和设置

菜单用于调整拍摄及播放设置，及其他相机设置（如日期 / 时间及声音）。视情况按下SET/FUNC.键或 MENU 键来显示菜单。进行下列步骤选择设置。有关菜单项目及选项的说明，请参考*菜单设置及默认值*（第50页）。

使用SET/FUNC.键选择菜单设置（仅适用于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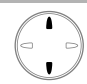


FUN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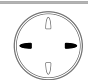


1 按下SET/FUNC.键。

您可以调整出现在液晶显示屏左边的图标项目。



2 使用▲或▼键选择项目。



3 使用◄或►键选择其中一个选项。

- 图标会变为所选择选项的图标。
- 某些菜单项目仅可以在按下 MENU 键来显示下一个菜单后选择。
- 您可以在进行这些步骤后立即拍摄。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让您轻易更改设置。



FUNC.

4 按下SET/FUNC.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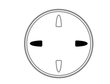
菜单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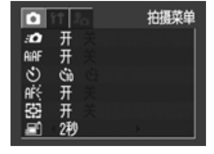
使用MENU键选择菜单设置



1 按下MENU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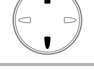
在拍摄模式下，[拍摄图标]（拍摄）菜单会出现。
在播放模式下，[播放图标]（播放）菜单会出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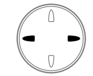


2 使用◀或▶键选择拍摄 / 播放、设置或我的相机菜单。

使用液晶显示屏左上方的[拍摄图标] / [播放图标]、[设置图标]或[我的相机图标]图标选择菜单。



3 使用▲或▼键选择项目。





按下 SET/FUNC. 键后即设置项目键。



4 使用◀或▶键选择其中一个选项。

附有省略号（...）的菜单项目仅可以在按下SET/FUNC.键或 ▶ 键来显示下一个菜单后选择。再次按下 SET/FUNC.键确认设置。



5 按下MENU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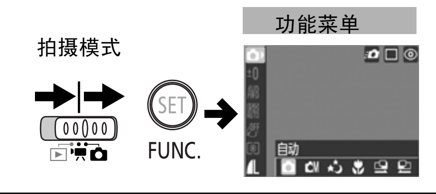
- 菜单关闭。
- 在拍摄模式下，您可以半按快门按钮来关闭菜单。



有关播放菜单的 (打印命令)项目的操作步骤，请参考 *DPOF 打印设置*。

选择菜单和设置（续）

使用SET/FUNC.键选择设置



使用MENU键选择设置

拍摄模式

MENU

拍摄菜单

（视拍摄模式而定，显示的菜单会稍有不同）

拍摄菜单
开 关
开 关
开 关
开 关
2秒

设置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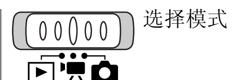
设置
关
音量...
信息显示...
节电...
09. 09. '03 10:00

播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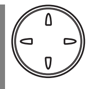
MENU

播放菜单

播放菜单
保护...
旋转...
声音记录...
全部删除...
自动播放...
打印命令...



选择模式



- 在拍摄 / 播放菜单、设置菜单及我的相机菜单之间进行切换
- 选择项目及选项



（选择项目, 设置项目）

:拍摄模式

:播放模式



（选择项目）

（设置项目）

- 当我的相机菜单显示时，按下 键返回拍摄 / 播放菜单。
- 当拍摄 / 播放菜单显示时，按下 键返回我的相机菜单。

SET FUNC. 开启/关闭功能菜单。

MENU 开启/关闭菜单（除功能菜单外）。

SET 设置项目及选项。

菜单设置及默认值

本表显示各菜单的选项及默认值。
某些拍摄模式可能没有部份菜单项目（第168页）。

使用SET/FUNC.键设置的项目

菜单项目	可用设置	参考页
拍摄模式	自动* 手动 慢速快门 微距 辅助拼接（右）/ 辅助拼接（左）	第53页 第65页 第77页 第61页 第68页
曝光补偿	-2至±0*至+2	第75页
慢速快门	1*至15秒	第77页
白平衡	自动*/ 日光/阴天/ 白炽灯/ 萤光灯/ 萤光灯H	第79页
ISO感光度	自动/50*/100/200/400	第83页
照片效果	效果关闭*/ 鲜艳/ 中性/ 柔和/ 旧照片/黑白	第81页
测光模式	评价测光*/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点测光	第74页
分辨率（静止图像）	L 2272×1704*/M1 1600×1200/ M2 1024×768/S 640×480	第57页
分辨率（短片）	320 320×240*/160 160×120/	
压缩率 静止图像	极精细/ 精细*/ 一般	第57页

使用MENU键设置的项目

菜单项目		可用设置	参考页
拍摄菜单	快速拍摄	开*/关	第44页
	智能自动对焦	开*/关	第73页
	自拍	*/	第63页
	自动对焦辅助光	开*/关	第44页 第132页
	数码变焦	开*/关	第42页
	图像确认	关闭或2秒*至10 秒。	第55页
播放菜单	保护	开启/关闭图像保护。	第101页
	旋转	旋转显示的图像。	第95页
	声音记录	为显示的图像加上声音记录。	第97页
	全部删除	删除SD卡上所有的图像。	第103页
	自动播放	以幻灯片方式播放所有图像。	第100页
	打印命令	设置打印设置。	第108页
	传输命令	设置传输设置。	第114页
设置菜单	静音	开/关*	第136页
	音量	开机声音音量（关/1/2*/3/4/5） 调整声音音量（关/1/2*/3/4/5） 自拍声音音量（关/1/2*/3/4/5） 快门音量（关/1/2*/3/4/5） 重放音量（关/1/2*/3/4/5）	第136页
	信息显示	拍摄信息（关*/开） 查看信息（关*/开） 播放信息（关*/标准/详细）	第36页
	液晶屏亮度	-7至0*至+7	第138页
	自动关机	自动关机功能（开*/关） 显示关闭（10秒/20秒/30秒/1分钟*/2分钟/3分钟）	第33页
	日期/时间	设置日期和时间。	第28页

菜单项目		可用设置	参考页
设置菜单	时钟显示	0 — 5*— 10 秒/20秒/30秒/1分钟/2分钟/3分钟	第54页
	格式	把SD卡格式化（初始化）。	第104页
	文件编号重置	开/关*	第85页
	语言	英文*/德文/法文/荷兰文/丹麦文/芬兰文/意大利文/挪威文/瑞典文/西班牙文/汉语及日文	第30页
	视频输出制式	NTSC*/PAL	第122页
我的相机菜单	个性组合	OFF/1*/2/3	第124页
	起动图像	OFF/1*/2/3	第124页
	起动声音	OFF/1*/2/3	第124页
	操作声音	OFF/1*/2/3	第124页
	自拍机声音	OFF/1*/2/3	第124页
	快门声音	OFF/1*/2/3	第124页

* 默认值。预设的视频输出制式因地区而有所不同。

- 您可以把喜爱的图像及声音应用在我的相机菜单中的2及3。详细说明，请参考*注册我的相机设置*或*软件入门指南*。
- 相机设置可以重置为默认值（第144页）。

选择拍摄模式

相机备有下列的拍摄模式。

	自动	相机会自动选择大部分设置
	手动	您可以手动选择曝光补偿、白平衡、照片效果及其他设置（第65页）。
	慢速快门	相机会使用低速快门拍摄图像（第77页）。
	微距	您可以为近至3厘米（1.2英寸）的主体进行拍摄（第61页）。
	辅助拼接	把一系列部分重叠的图像创建为一张全景图（第68页）。
	短片	拍摄短片片段（第66页）。

关闭相机时，各拍摄模式下所选择的某些设置会被保存（第168页）。

选择、、、、或。



1 把模式开关推到（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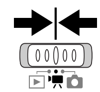
2 按一下SET/FUNC.键。

3 使用或键选择、、、、或。



4 按下SET/FUNC.键。

选择



1 把模式开关推到 （短片）。



请参考*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第168页）。

使用时钟



在拍摄模式下，如果您持续按下 SET/FUNC. 键，当前的日期和时间会出现 5 秒钟 *。您可以使用此功能确认拍摄图像的日期和时间。

*默认值

使用 或 键即可更改时钟显示的颜色。使用此步骤自定义您喜爱的时钟颜色。

当到了设置的时钟显示时间或按下 SET/FUNC. 键、MENU 键、模式开关或快门按钮时，时钟显示会消失。

- 当使用MENU键显示菜单时，相机不会显示时钟。
- 您可以在 （设置）菜单中更改时钟的显示时间（第139页）。
- 如果[显示关闭]（第138页）功能的设置短于显示的时间，则液晶显示屏会在到达时钟显示的时间前关闭。

拍摄后立即查看图像

拍摄后，液晶显示屏会立即显示图像约两秒钟。此外，不论查看时间的设置，如果进行下列操作，图像便会一直显示。

- **拍摄后持续按下快门按钮。**
- **液晶显示屏上出现图像时按下SET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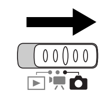
半按快门按钮可停止显示图像来拍摄下一张图像。



- 您可以在图像显示时进行下列操作。
  - 删除图像（第102页）。
  - 放大显示的图像（第88页）。
- 您可以显示图像拍摄条件及设置内容（第39页）。

更改查看时间

预设的查看时间为2秒。您可以把查看功能设置为[关]，或以一秒钟为单位，把时间更改为2秒至10秒。





1 把模式开关推到（拍摄），然后在功能菜单中选择、、、、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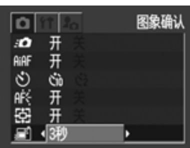
请参考*选择拍摄模式*（第53页）。



2 选择（拍摄）菜单中的。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3 使用◀或▶ 键选择图像确认设置，然后按下MENU键。

- 如果选择 [关] 选项，图像不会自动显示。
- 在[2秒]或[10秒]的范围内，即使释放快门按钮，图像都会显示特定的时间。
- 如果在拍摄后持续按下快门按钮，则图像会显示超过所设置的时间。

更改分辨率/压缩率设置

您可以更改分辨度及压缩率设置（除短片外）以符合拍摄图像的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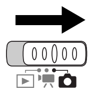
分辨率		目的
L（大）2272×1704 像素	大	• 打印 A4 大小 * 210 × 297 毫米（8.3×11.7英吋）的图像 • 打印信封大小* 216×279毫米（8.5×11英吋）的图像
M1（中1）1600×1200 像素	↕	• 打印明信片大小148×100毫米（6×4英吋）的图像 • 打印L大小119×89毫米（4.7×3.5英吋）的图像
M2（中 2）1024×768 像素		• 打印卡大小86×54毫米（3.4×2.1英吋）的图像
S（小）640×480 像素	小	• 以电子邮件传输图像 • 拍摄大量图像

* 纸张大小视地区而定。

压缩率			目的
S	极精细	高质素	• 拍摄高素质的图像
	精细	↕	• 拍摄中等素质的图像
	一般	一般	• 拍摄大量图像

您可使用下列分辨率拍摄短片。

分辨率	
320	320×240像素
160	160×120像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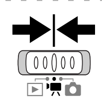


1 在拍摄模式下

把模式开关推到（拍摄），然后在功能菜单中选择、、、、或。

请参考*选择拍摄模式*（第53页）。

拍摄



1 在短片模式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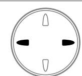
把模式开关推到（短片）。



2 选择功能菜单中的 L *，然后使用MENU键选择 L * 或 *。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 显示当前的设置。



3 使用◄或►键选择其中一个选项。

分辨率（静止图像）

选择 L、M1、M2 或 S 。



分辨率（短片）

选择 320 或 160 。

压缩率（除短片外）

选择 S、或。

您可以在选择选项后立即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让您轻易更改设置。



4 按下SET/FUNC.键。

显示屏会返回拍摄屏幕。



- 请参考*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第168页）。
- 请参考*每个图像的文件大小（近似值）*（第157页）。
- 请参考*SD卡与估计容量*（第156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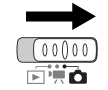
ϟ使用闪光灯

按下列的指引使用闪光灯。

ϟA	自动	闪光灯会按照光度的需要而自动闪光。
◉	防红眼自动	闪光灯会根据光线亮度自动发出闪光，而防红眼灯会在每次闪光灯主闪时亮起。
ϟ	闪光灯开	每次拍摄都会闪光。
⊘	闪光灯关	每次拍摄均不会闪光。
慢速同步图标	慢速同步	闪光时间会调整为慢速快门。当您在夜晚或靠人工照明的室内拍摄时可减少背景偏暗的情况。 防红眼灯每次均会亮起。 推荐使用三脚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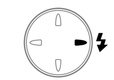
	自动	手动	夜景	微距	拼接辅助
ϟA	❍	❍	—	—	—
◉	❍	❍	—	—	—
ϟ	—	❍	❍	—	△
⊘	❍	❍	❍	❍	△
慢速同步	—	❍	❍	—	△

❍ 可用设置
△ 仅第一张图像可选择。




1 把模式开关推到（拍摄），然后在功能菜单中选择、、、或。

请参考*选择拍摄模式*（第53页）。




2 按下ϟ键切换闪光灯模式。

液晶显示屏会出现选择的闪光模式。



- 使用高 ISO 感光度进行闪光拍摄时，相机愈靠近拍摄主体，图像上出现白色斑纹的机会便会愈高。
- 如果把闪光灯设置为[关]或[慢速同步]拍摄，在黑暗的环境下相机会选择慢速快门，请小心避免图像模糊。
  - 在 模式下拍摄
    请特别注意稳妥握持相机以避免相机震动。
  - 在 、 、 或 模式下拍摄
    由于快门速度会较在 模式下慢，务必把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进行拍摄。如果在 模式下拍摄的图像很暗，在 模式下重新拍摄可获得较亮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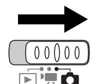
- 当半按快门按钮后指示灯持续亮起橙光，闪光灯即可发出闪光。
- 闪光灯可能需要约 10 秒钟充电。充电时间会视拍摄环境及电池电量的情况而所不同。闪光灯充电时无法拍摄图像。
- 闪光灯会闪动两次。先预闪一次，接著再主闪一次。预闪的作用是让相机取得拍摄主体的曝光值，以便在主闪时为拍摄图像后提供最合适的光度。
- 使用闪光灯进行标准拍摄时，请确定与拍摄主体保持30厘米（12英寸）的距离。

防红眼

- 在黑暗的环境下使用闪光灯拍摄时，眼睛反射的光线会造成红眼现象。在这种情况下，请使用防红眼功能。要使此模式达到最佳效果，拍摄主体必须直视防红眼灯。请提醒拍摄主体直视防红眼灯。增加室内的亮度或靠近拍摄主体均可以加强防红眼的效果。
- 防红眼灯闪动后，快门将不会启动约一秒以改善效果。要快门有较快速的反应，请把闪光灯设置为 、 或 。

进行近摄

您可以近距离拍摄主体（微距模式）。相机可以为距离镜头3至10厘米（1.2至3.9英寸）的拍摄主体进行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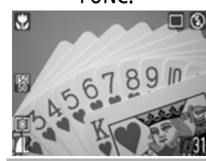





1 把模式开关推到 （拍摄），然后在功能菜单中选择 。

- 请参考*选择拍摄模式*（第53页）。
- 您可以在选择选项后立即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让您轻易更改设置。





2 按下SET/FUNC.键。

显示屏会返回拍摄屏幕，而液晶显示屏会出现 。



使用微距拍摄时，请小心不要让镜头碰到主体。



进行近摄时的可记录范围约为2.4至1.8厘米（0.94 x 0.71英寸）。

图像比较



标准拍摄
（拍摄距离:10厘米
（3.9英寸））



微距拍摄
（拍摄距离:3厘米
（1.2英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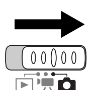


数码变焦拍摄
（约5.7倍）

连拍方式

在此模式下，按下快门按钮后，相机会以每秒1.6张图像*（当相机的压缩率设置为大、分辨率设置为精细及关闭液晶显示屏时）连续拍摄。松开快门按钮时即会停止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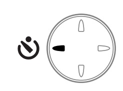
* 这些数据反映佳能公司订定的标准拍摄条件。实际数字可能因拍摄主体及拍摄环境而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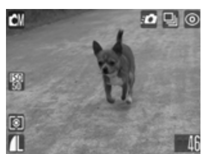




1 把模式开关推到（拍摄），然后在功能菜单中选择、或。

请参考*选择拍摄模式*（第53页）。





2 按下键显示。

要取消连拍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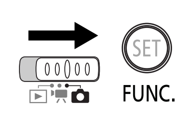
连按两下键显示。



- 当相机的内置存储器存满时，拍摄之间的间隔可能会稍微延长。
- 如果使用闪光灯进行拍摄，则拍摄前会需要较多的时间让闪光灯重新充电。

使用自拍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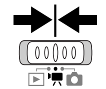
使用此功能时，相机会在快门按钮被按下10或2秒后拍摄图像。这个功能十分适合拍摄团体照。您可以在任何拍摄模式下使用自拍功能。



1 在拍摄模式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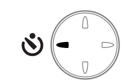
把模式开关推到（拍摄），然后选择功能选择中的、、、、或。

请参考*选择拍摄模式*（第53页）。



在短片模式下

把模式开关推到（短片）。





2 按下键显示或。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后，自拍机将会启动，而自拍灯会闪动。
- 当自拍机设置为（）时，快门会在快门按钮被完全按下10（2）秒后启动。

要取消自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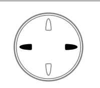
按下键显示。

更改自拍机的倒数时间



1 选择（拍摄）菜单中的 。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MENU

2 使 用 或 键 选 择 或 ，然后按下MENU键。

- 显示屏会返回拍摄屏幕。
- 如果选择 , 相机会在快门启动前两秒发出自拍机声音，而指示灯会加速闪动。
- 如果选择 ，按下快门按钮时自拍机会发出声音。快门在2秒后启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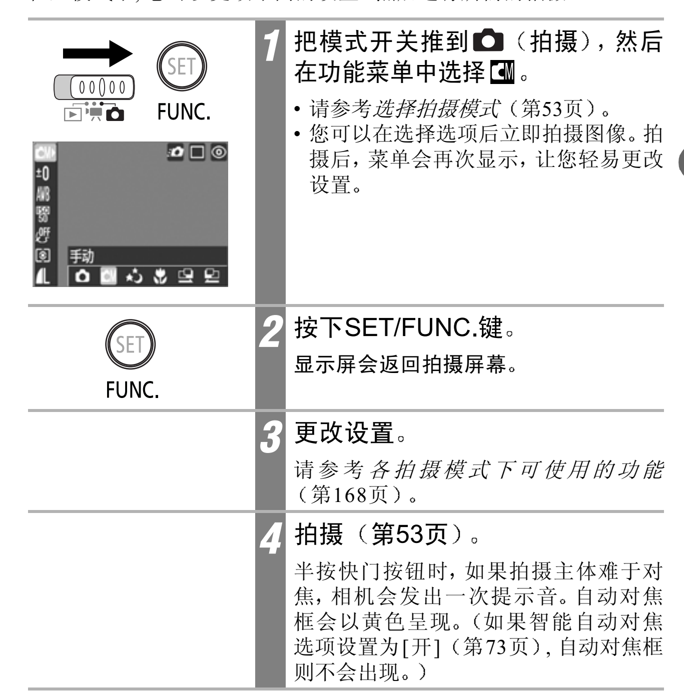
您可以在 （我的相机）菜单中的自拍机声音项目更改自拍机声音（第142页）。

使用自拍机的秘诀

一般情况下，按下快门按钮时相机会有轻微震动。把自拍机设置为 在2秒后释放快门，让相机停止震动，可避免图像模糊。

在手动模式下拍摄

在此模式下，您可以更改不同的设置，然后进行所需的拍摄。



1 把模式开关推到（拍摄），然后在功能菜单中选择。

- 请参考*选择拍摄模式*（第53页）。
- 您可以在选择选项后立即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让您轻易更改设置。

2 按下SET/FUNC.键。

显示屏会返回拍摄屏幕。

3 更改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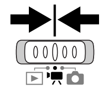
请参考*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第168页）。

4 拍摄（第53页）。

半按快门按钮时，如果拍摄主体难于对焦，相机会发出一次提示音。自动对焦框会以黄色呈现。（如果智能自动对焦选项设置为[开]（第73页），自动对焦框则不会出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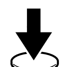
拍摄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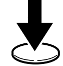
您可以把分辨率设置为320（320×240）或160（160×120）（第57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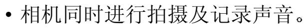
1 把模式开关推到（短片）。

相机会显示最长的记录时间（秒）。





2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相机同时进行拍摄及记录声音。
- 拍摄时，液晶显示屏上会出现红圈及记录时间（秒）。



3 再次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可停止记录。

- 短片片段的最长时间（约每秒15帧）约为3分钟（320）或3分钟（160）（根据佳能公司的标准测试）*
- 短片的最长记录时间视拍摄主体与拍摄环境而有所不同。到了最长的时间或SD卡存满后，记录会自动停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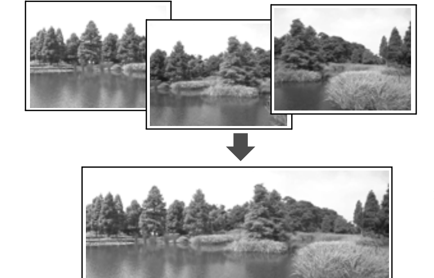
- 虽然相机可能不会在拍摄时正确显示记录的时间，但短片会被正确记录。
- 使用某些 SD 卡时，拍摄可能会突然停止（记录速度较慢的记忆卡、使用其他相机或计算机格式化的 SD 卡、或曾多次记录图像或重复删除的记忆卡）。
- 推荐使用已在您相机进行格式化的SD卡（第104页）。使用随相机附送的记忆卡时无需进行格式化。
- 拍摄时请勿触碰麦克风。
- 自动曝光、自动对焦及白平衡设置会锁定为第一张画面的设置。
- 拍摄短片后，当短片写入SD卡时，指示灯会闪动绿光。无法在指示灯闪动时进行拍摄。



- 请参考*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第168页）。
- 录制的声音为单声道。
- 拍摄短片时，相机不会发出快门声音。
- 要在计算机上播放短片文件 （AVI/Motion JPEG）， 需要使用QuickTime 3.0 或更新版。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包含 QuickTime （适用于 Windows）。在Macintosh平台上，此程序随Mac OS 8.5或更新版的操作系统附送。

拍摄全景图像（辅助拼接）

辅助拼接模式可用来拍摄重迭的图像，稍后使用计算机把图像拼接成为一个全景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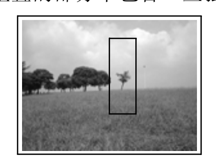
您可把多幅相连图像重迭的接合处拼接起来，成为一个全景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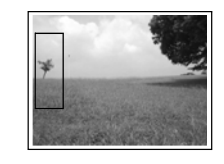


您可使用附送的PhotoStitch程序在计算机上拼接图像

为拍摄主体构图

PhotoStitch程序会侦察相连图像的重叠部分，并拼接它们。拍摄时，尝试在重叠的部分中包含一些独特的东西（例如路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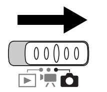
- 为画面构图时，请使各画面与相连画面重迭30至50%。请尝试把纵向偏离限制在图像高度的10%以内。
- 请勿包括移动物体在重叠部分。
- 请勿试图拼接包括远近景物的画面。这些景物可能会扭曲或重迭。
- 请尽量保持光线一致。如果光线差距太大，图像看起来会不自然。
- 要拍摄风景，请水平摆动（旋转）相机来进行拍摄。

- 要拍摄近距离图像，推动相机拍摄整个物体，移动时使相机与物体维持平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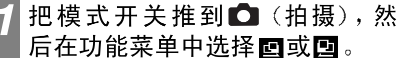
拍摄

在辅助拼接模式下，您可以使用以下两个方法顺序拍摄图像。

图标	方法
▣	水平由左至右
▣	水平由右至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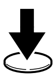
1 把模式开关推到（拍摄），然后在功能菜单中选择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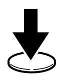






-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 您可以在选择选项后立即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让您轻易更改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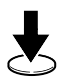
2 按下SET/FUNC.键。

显示屏会返回拍摄屏幕。



3 拍摄第一张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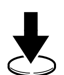
曝光与白平衡会设置好并锁定为第一张图像的设置。





4 为第二张图像进行构图，使它与第一张的图像部分重叠。

- 使用◀或▶键查看或重新拍摄记录的图像。
- 重叠部分的些微差异可在图像拼接时进行修正。



5 重复之前的步骤拍摄其他图像。

一系列的图像最多可包含26张图像。



6 拍摄最后一个图像后，按下 SET/FUNC键。

完成辅助拼接拍摄，显示屏会返回**功能**菜单



FUNC.

7 按下SET/FUNC.键。

显示屏会返回拍摄屏幕。



- 相机会使用拍摄第一张图像的设置，为后续的图像继续拍摄。
- 在辅助拼接模式下拍摄时，不能在电视屏幕上显示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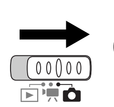


请参考*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第168页）。

锁定焦点

下列的拍摄主体类型可能难于对焦。在这些情况下，请使用对焦锁。

- 拍摄主体与周围环境对比极低
- 拍摄主体的中央部分有极亮的物体。
- 快速移动的主体
- 通过玻璃拍摄时的主体：
  请尽量靠近玻璃拍摄，以减少玻璃的反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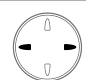
1 把模式开关推到 （拍摄），然后在功能菜单中选择 、 、 或 。

请参考*选择拍摄模式*（第53页）。



2 选择 拍摄菜单中的 。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MENU

3 使用 或 键选择[关]，然后按下MENU键。

显示屏会返回拍摄屏幕。

拍摄

4 把相机对准与主体有相同焦距的物体，然后把主体置于液晶显示屏中央的自动对焦框中。

5 半按快门按钮直至相机发出两次提示音。

相机会锁定拍摄主体的焦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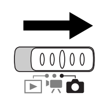
6 把相机重新依所需的画面进行构图，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对焦

虽然自动对焦功能已预设为智能自动对焦（AiAF）设置（五个AF框），但您仍可以把自动对焦框设置为中央的AF框。
当[智能自动对焦]设置为[开]时，自动对焦框不会出现。但当[智能自动对焦]设置为[关]时，自动对焦框则会出现。

没有对焦框	开	相机会检测拍摄主体，然后从五个可选的对焦点中选择焦距，合焦时AF框会亮起。
□	关	相机会使用中央的自动对焦框进行对焦。向拍摄主体的特定部分进行对焦时，这个方法会十分方便及准确。

□表示在液晶显示屏上所出现的AF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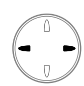
1 把模式开关推到（拍摄），然后选择功能菜单中的、或。

请参考*选择拍摄模式*（第53页）。



2 选择（拍摄）菜单中的。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3 按下或键选择[开]或[关]。

您可以在选择选项后立即拍摄图像。



4 按下MENU键。

显示屏会返回拍摄屏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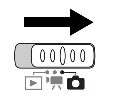


数码变焦启动时，相机会使用中央AF框模式。

切换测光模式

您可以切换测光模式来进行拍摄。

	评价测光	适用于标准的拍摄环境，包括逆光图像。相机把图像分为多个区域进行测光。并评估复合的光线条件，如拍摄主体的位置、亮度、背景、直接光源及逆光情况，然后为主拍摄主体调整正确的曝光设置。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平均整个图像的曝光，但偏重拍摄主体的中央部分。
	点测光	为液晶显示屏中央的点测光 AF 区中的区域进行测光。使用此设置为显示屏中央的主体设置曝光。





1 把模式开关推到 （拍摄），然后在功能菜单中选择 或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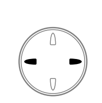
请参考*选择拍摄模式*（第53页）。



2 选择功能菜单中的 *。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显示当前的设置。



3 按下 或 键切换测光模式。

您可以在选择选项后立即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让您轻易更改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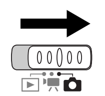


4 按下SET/FUNC.键。

显示屏会返回拍摄屏幕。

调整曝光补偿

如果拍摄主体的背景很亮或有强烈逆光，您可调整曝光补偿设置以便拍摄主体不会太暗。此功能也可避免在拍摄夜景时出现光线太亮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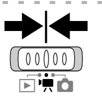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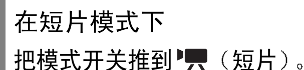


1 在拍摄模式下

把模式开关推到（拍摄），然后在功能菜单中选择、、或。

请参考*选择拍摄模式*（第53页）。





在短片模式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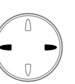
把模式开关推到（短片）。



2 选择功能菜单中的 *。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 显示当前的设置。



3 使用或键调整曝光补偿。

- 您可以设置调整值，范围从-2到+2，每次增减量是1/3 档。
- 您可以使用液晶显示屏来确认设置的效果。
- 您可以在选择选项后立即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让您轻易更改设置。



4 按下SET/FUNC.键。

显示屏会返回拍摄屏幕。

要重置曝光补偿

请把补偿值重置为0。

使用曝光补偿

相机会自动调整曝光，并以最佳的亮度来拍摄图像。但视拍摄环境而定，记录的图像可能会比实际的图像较亮或较暗。在这种情况下，请手动调整曝光补偿。



曝光不足

整个记录的图像都十分黑暗，导致图像的白色部分呈现灰色。拍摄光亮的主体或在逆光的环境下拍摄时，可能会导致图像曝光不足。把曝光补偿调整到+端。



最佳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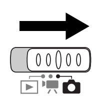


过度曝光

整个记录的图像都十分光亮，导致图像的黑色部分呈现灰色。拍摄黑暗的主体或在黑暗的环境下拍摄，可能会导致图像过度曝光。把曝光补偿调整到 - 端。

使用慢速快门模式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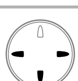
您可以把快门速度设置为慢速，使黑暗的拍摄主体能够光亮显示。






1 把模式开关推到 （拍摄），然后在功能菜单中选择 。

请参考*选择拍摄模式*（第53页）。







按下 键，然后使用 或 键选择一种快门速度。

- 速度值越高，图像会越光亮；速度值越低，图像则越暗。
- 您可以在选择选项后立即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让您轻易更改设置。



3 按下SET/FUNC.键。

显示屏会返回拍摄屏幕。



由于 CCD 图像传感器的特性使然，使用慢速快门时，所记录图像中的杂讯会增加。但本相机采用特殊处理，使用比 1.3 秒更慢的快门速度来消除杂讯，制造更高素质的图像。但在拍摄下一张照片之前，则可能需要一定长度的处理时间。



- 请注意：相机震动对慢速快门的影响十分明显。如果液晶显示屏出现相机震动警告 ，请把相机安装在三脚架上进行拍摄。
- 如果使用闪光灯进行拍摄，图像可能会过度曝光。在这种情况下，请把闪光灯设置为 进行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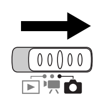
可用的快门速度

可使用下列的快门速度（秒）。
1 1.3 1.6 2 2.5 3.2 4 5 6 8 10 13 15

调整色调（白平衡）

如果把白平衡设置为与光源配合，相机可以更准确地重现色彩。

	自动	相机根据拍摄环境自动设置白平衡。
	日光	在晴朗的日子于户外拍摄时使用。
	阴天	在多云、阴暗或黎明黄昏拍摄时使用。
	白炽灯	在白炽灯和灯泡类型3段波长萤光灯照明下进行拍摄。
	萤光灯	在暖白、冷白或暖白（3 段波长）萤光灯照明下进行拍摄。
	萤光灯H	在日光型萤光灯，或日光型萤光灯类型3段波长萤光灯照明下进行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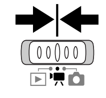




1 在拍摄模式下

把模式开关推到（拍摄），然后在功能菜单中选择、、、或。

请参考*选择拍摄模式*（第53页）。



在短片模式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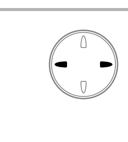
把模式开关推到（短片）。



2 选择功能菜单中的 *。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 显示当前的设置。



3 使用◄或►键选择其中一个选项。

- 您可以使用液晶显示屏来确认设置的效果。
- 您可以在选择选项后立即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让您轻易更改设置。





4 按下SET/FUNC.键。

显示屏会返回拍摄屏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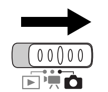


如果选择了（旧照片）或（黑白）照片效果，则不能调整此设置。

更改照片效果

在拍摄之前设置照片效果，可以为拍摄的图像更改面貌及感观。

图标	模式	说明
OFF	关闭效果	不使用任何照片效果拍摄。
V	鲜艳模式	强调反差及颜色饱和度来拍摄鲜艳的色彩。
N	中性模式	调低反差及频色饱和度来拍摄正常的色调。
LS	柔和模式	柔和拍摄主体的外框。
S	旧照片模式	使用旧照片色调拍摄。
BW	黑白模式	以黑白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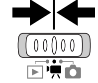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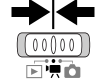


1 在拍摄模式下

把模式开关推到（拍摄），然后在功能菜单中选择、、、或。

请参考*选择拍摄模式*（第53页）。





在短片模式下

把模式开关推到（短片）。



2 选择功能菜单中的 *。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 显示当前的设置。

拍摄



3 使用◀或▶键选择其中一种效果。

- 您可以使用液晶显示屏来确认照片效果。
- 您可以在选择选项后立即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让您轻易更改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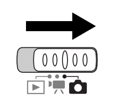


4 按下SET/FUNC.键。

显示屏会返回拍摄屏幕。

调整ISO感光度

如果在黑暗的环境或使用高速快门进行拍摄时，如果您要减低相机震动或关闭闪光灯，请提升ISO感光度。





1 把模式开关推到（拍摄），然后选择功能菜单中的、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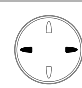
请参考*选择拍摄模式*（第53页）。



2 选择功能菜单中的 *。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 显示当前的设置。



3 使用或键选择一种ISO感光度。

您可以在选择选项后立即拍摄图像。拍摄后，菜单会再次显示，让您轻易更改设置。



4 按下SET/FUNC.键。

显示屏会返回拍摄屏幕。



- 较高的ISO感光度会增加图像杂讯。要拍摄清晰的图像，请尽量使用较低的ISO感光度。
- 自动设置会选择最合适的ISO速度，但当拍摄环境受限制时，相机会自动提升感光速度。如果闪光灯发出的光线不足以照亮拍摄主体时，相机也会自动提升感光速度。

ISO感光度

ISO 感光速是一个代表相机对光线敏感度的数值。ISO 感光度愈高，敏感度则愈高。较高的ISO感光度让您在昏暗的室内或户外环境下不使用闪光灯拍摄图像，这样可避免因相机震动而导致图像模糊。此模式十分方便在禁止使用闪光灯的场所进行拍摄。ISO感光度会运用提供的光线，保持当前拍摄环境的感观。



相当于ISO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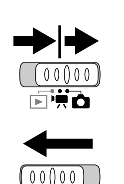


相当于ISO 400

重置文件编号

相机会自动为拍摄的图像指定文件编号。您可以选择新 SD 卡的文件编号是否接续之前使用的SD卡文件编号。

开	当插入新的SD卡时，相机会重置文件编号为100－0001。如果插入的SD卡已包含图像，新记录的图像会以下一个可用号码编号。
关	相机会保存最后图像的文件编号，当插入新的SD卡时，图像会以下一个编号记录至SD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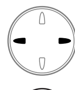


1 把模式开关推到（拍摄）、（短片）或（播放）。



2 选择（设置）菜单中的。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3 按下或键选择[开]或[关]，然后按下MENU键。

显示屏会返回拍摄屏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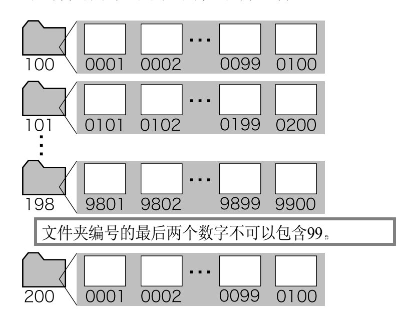
拍摄



把[文件编号重置]设置为[关]可以避免图像下载至计算机时发生文件编号重复的情况。

关于文件编号及文件夹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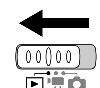
图像会被指定为0001至9900的编号，而文件夹的编号则指定为100至998（文件夹编号的最后两位不得包含99。）



文件夹的文件容量

通常每个文件夹包含多达100个图像。
但由于以连拍方式或辅助拼接所拍摄的图像会保存在同一个文件夹内，因此某些文件夹可能包含100个以上的图像。如果文件夹包含从计算机复制的图像或使用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文件夹内的图像数目也会超过100。请注意，如文件夹包含 2001 个或以上图像，本机将无法播放在该文件夹内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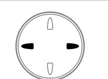
显示单张图像





1 把模式开关推到▶（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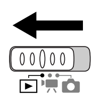
显示屏上会显示最后记录的图像（单张图像播放）。



2 使用◀或▶键切换图像。

使用◀键移至上一个图像，或使用▶键移至下一个图像。
持续按下按钮可快速前进，但图像不会清晰显示。

放大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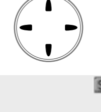
1 把模式开关推到▶（播放）。



2 按下 键。

显示屏上出现 SET ，表示您可以持续按下 键来进一步放大图像（放大至约十倍）。





3 按下SET键。

显示屏上出现 SET ，表示您可以使用▲、▼、◀或▶键选择放大的图像。



放大区域的大约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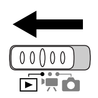
要取消放大显示

持续按下SET键返回标准屏幕。



不能放大短片及索引播放图像。

查看每组九个图像（索引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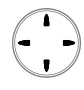
1 把模式开关推到▶（播放）。



2 按下SET键。

每次显示九个图像。





3 使用▲、▼、◀或▶键来更改选择的图像。

要返回单张图像播放

按下SET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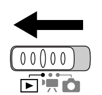
播放

查看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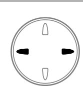
您可以在 模式下播放短片片段。



不能在索引播放模式下播放短片。



1 把模式开关推到（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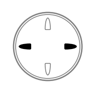
2 使用或键选择短片。

附有 SET 图标的图像为短片。



3 按下SET键。

- 短片控制面板会显示。
- 使用或键调整音量。







4 按下◀或▶键选择▶（播放），然后按下SET键。

- 短片图像及声音开始播放。
- 短片播放完毕后，会显示最后一个画面。按下 SET键可显示短片控制面板。再次按下SET键可重新播放。

停止与继续播放



播放时按下SET键。

短片暂停播放。再次按下可恢复播放。

操作短片控制面板



1 选择短片，然后按下SET键（第90页）。

短片控制面板会显示。



SET

2 使用◀或▶键选择下列一种设置，然后按下SET键。

- ↩: 结束（结束播放，并返回单张图像播放。按下 MENU 键也可返回单张图像播放。）
- ▶: 播放
- ⏮: 第一个图像
- ◀‖: 之前的图像（按下SET 键时后退）
- ‖▶: 下一个图像（按下SET 键时快进）
- ⏭: 最后的图像
- ✂: 编辑（切换到短片编辑模式）（第93页）



- 如果使用系统资源不足的计算机播放短片，可能会发生图像失真及声音中断的情况。
- 本机可能无法播放以其他相机拍摄的短片。请参考*提示列表*（第14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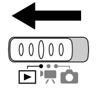


- 您可以在 (设置) 菜单中调整播放短片的音量。
- 在电视上播放短片时，请使用电视的控制钮调整音量大小（第122页）。

编辑短片

选择短片控制面板上的 （编辑）可以删除短片前半段或后半段的不需要部分。

不能编辑被保护的短片或少于 1 秒的短片。



1 把模式开关推到▶（播放）。





2 使用◀或▶键选择短片，然后按下SET键。



短片编辑面板

短片编辑列

3 切换到短片编辑模式。

- 请参考*操作短片控制面板*（第92页）。
- 出现短片编辑面板及短片编辑列。





4 使用▲或▼键选择 或 ，然后使用◀或▶键设置删除的部分。

:删除前半段

:删除后半段

▼ : 游标

播放





5 **使用▲或▼键选择▶（播放），然后按下SET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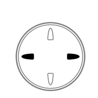
- 临时编辑的短片预览会开始播放。
- 要停止记录，请再次按下SET键。





6 **使用▲或▼键选择（保存），然后按下SET键。**

选择 取消编辑，然后返回短片控制面板。







7 **使用◀或▶键选择[新文件]或[覆盖]，然后按下SET键。**

- [新文件]会使用新的文件名称保存编辑的短片。编辑前的数据不会被更改。
- [覆盖]会使用原始的文件名称保存编辑的短片。编辑前的数据会失掉。
- 如果SD卡没有足够的空间创建新文件，则仅可选择[覆盖]。在这种情况下，短片显示时间的位置会出现一个细小的▲符号。



- 已编辑短片的最短时间为一秒。
- 相机约需三分钟来保存已编辑的短片。如果保存中途电池耗尽，编辑的短片将不能保存。编辑短片时，请使用完全充电的电池（第20页）。

旋转显示的图像

显示屏上的图像可以顺时针旋转90或270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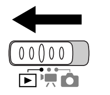
0度（原始）



90度



270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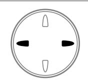
1 把模式开关推到▶（播放）。





2 选择▶（播放）菜单中的⟲，然后按下SET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3 使用◀或▶键选择所需旋转的图像，然后按下SET键。

每按一次SET键，图像就会在90度/270度/0度间循环。



4 按下MENU键。

显示屏会返回播放菜单。再次按下 MENU 键可返回播放屏幕。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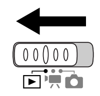
- 不能旋转短片。
- 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时，下载图像时所使用的软件会决定相机的旋转设置是否会被保留。



旋转时可放大图像（第88页）。

为图像加上声音记录

在播放模式下（包括单张图像播放、索引播放及放大播放），您可以为图像加上声音记录（最长为60秒）。声音数据会以WAVE格式保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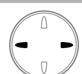


1 把模式开关推到▶（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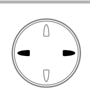
2 选择▶（播放）菜单中的🎙，然后按下SET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3 使用◀或▶选择一个图像，然后按下SET键。

声音记录控制面板会显示。





声音记录面板

4 使用◀或▶键选择●，然后按下SET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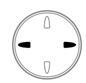
- 开始记录，而相机会显示剩余的时间。请向着相机的麦克风说话。
- 再次按下SET键可停止记录。要重新记录，再次按下SET键。
- 每个图像可加入最多60秒的录音。

结束声音记录

按下MENU键。

播放/删除声音记录





1 显示附有声音记录的图像（第97页），然后按下SET键。

- 附有声音记录的图像会显示有♪符号。
- 声音记录控制面板会显示。



声音记录面板



2 使用◀或▶键选择▶或删除图标，然后按下SET键。

▶（播放）

- 声音记录将会播放。按下SET键可停止播放。再次按下SET键可继续播放。
- 使用▲或▼键调整音量。

删除图标（删除）

确认菜单会显示。使用◀或▶键选择[删除]，然后按下SET键。

要返回开始处播放，在停止时选择■（暂停），然后按下SET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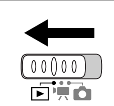
- 不能为短片加上声音记录。
- 如果SD卡已满，屏幕会显示“记忆卡已满”的提示，您将不能在此卡上进行声音记录。
- 如果图像附有不兼容的声音记录，您不能为该图像录制或播放声音记录，屏幕会显示“不兼容 WAVE 格式”的提示。您可以使用相机删除不兼容的声音数据。
- 不能删除被保护图像的声音记录。



您可以在 （设置）菜单中调整音量（第136页）。

自动播放

使用此功能来自动播放 SD 卡所有的图像。液晶显示屏会显示每个图像约三秒。



1 把模式开关推到▶（播放）。



2 选择▶（播放）菜单中的◈，然后按下SET键。

-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 选择设置后，自动播放即会启动。
- 如单张图像播放模式相若，在自动播放时按下◀或▶键，图像会快速前进。

暂停/继续播放



按下SET键。

暂停自动播放。再次按下 SET 键可重新播放。

停止自动播放



按下MENU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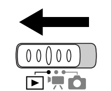
停止自动播放。



- 某些图像的显示间隔可能会有所不同。
- 短片图像会以记录时的长度播放。
- 在自动播放模式下，自动关机功能将会失效（第33页）。

保护图像

您可以保护重要的图像，以免不慎被删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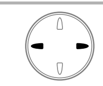


1 把模式开关推到▶（播放）。



2 选择▶（播放）菜单中的 ，然后按下SET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3 使用◀或▶键选择所需保护的图像，然后按下SET键。

- 被保护的图像上会出现 图标。
- 您可以在单张图像播放与索引播放之间持续按下 SET 键，即可轻易选择图像。



保护图标





4 按下MENU键。

播放菜单会再次出现。再按一次可返回播放屏幕。

要取消保护

在步骤2后,选择需要取消保护的图像，然后按下SET键。



请注意把 SD 卡格式化（初始化）会删除卡上的所有数据，包括所有被保护的图像（第104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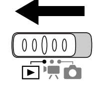
播放

删除单张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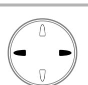
您可以每以删除一张不需要或不满意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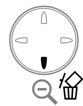


- 请注意:删除的图像不能复原。删除文件前请特别小心。
- 此功能不能删除被保护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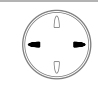


1 把模式开关推到▶（播放）。





2 使用◀或▶键选择所需删除的图像，然后按下 键。





SET

3 使用◀或▶键选择[删除]，然后按下SET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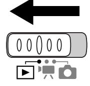
如果不删除图像，请选择[取消]。

删除所有图像

您可以删除所有保存在SD卡上的图像。



- 请注意:删除的图像不能复原。删除文件之前请特别小心。
- 此功能不能删除被保护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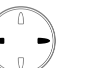
1 把模式开关推到▶（播放）。





2 选择▶（播放）菜单中的 ，然后按下SET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3 使用◀或▶选择[确定]，然后按下SET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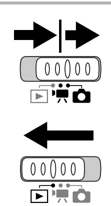
如果不删除图像，请选择[取消]。

格式化SD卡

使用新的 SD 卡或需要删除卡上所有的图像及其他数据时，请进行格式化。



请注意把 SD 卡格式化（初始化）会删除卡上的所有数据，包括所有被保护的图像及其他文件类型。



1 把模式开关推到（拍摄）、（短片）或（播放）。



SET

2 选择（设置）菜单中的，然后按下SET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SET

3 使用或键选择 [OK]，然后按下SET键。

- 如果不格式化，请选择[取消]。
- 格式化 SD 卡后，显示的容量可能会比标称容量额定的SD卡少，这不是SD卡或相机的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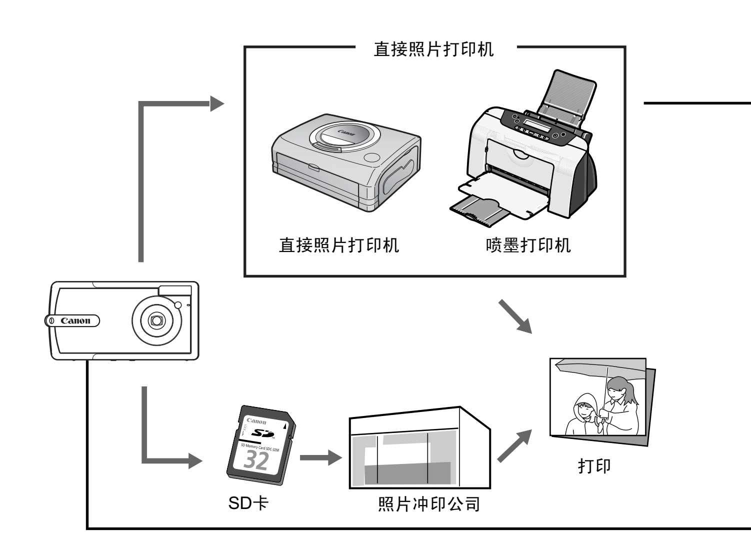


- 损坏的SD卡可能会导致相机发生故障，把SD卡格式化或许可以解决问题。
- 如果正在使用的非佳能品牌SD卡不能正常操作，把SD卡格式化或许可以解决问题。
- 使用其它相机、计算机或周边设备格式化的 SD 卡，可能不能在本相机正常操作。在这种情况下，请使用本相机把SD卡格式化。如果相机无法正常把SD卡格式化，请关闭相机电源及重新插入SD卡，然后再次开启相机电源并进行格式化。

有关打印

您只需要使用连接电缆及操作相机的按钮，便可以把相机连接到直接照片打印机[*1]，轻易打印保存在SD卡上的图像。此外，您可以指定SD卡上所需打印的图像，并设置打印份数（DPOF[*2]打印设置），然后把SD卡送到照片冲印公司进行打印。

* [1]*佳能直接照片打印机*（CP系列）上会出现图标。
* [2]数码打印预选模式



有关直接照片打印机（CP 系列或喷墨打印机）的信息，请参考随相机附送的*附件系统图*。

直接照片打印

- 连接相机和打印机
- 设置不同的打印设置（除DPOF打印设置外）
- 打印

详细说明，请参考*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DPOF打印设置

- 请参考*选择打印的图像*（第108页）。

▼

- 设置打印份数（第 109, 110页）

▼

- 请参考*设置打印风格*（第111页）。
  - 标准/索引/标准及索引
  - 日期:开/关
  - 文件号:开/关

详细说明，请参考*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DPOF传输命令

- 选择下载至计算机的图像（第114页）

设置DPOF打印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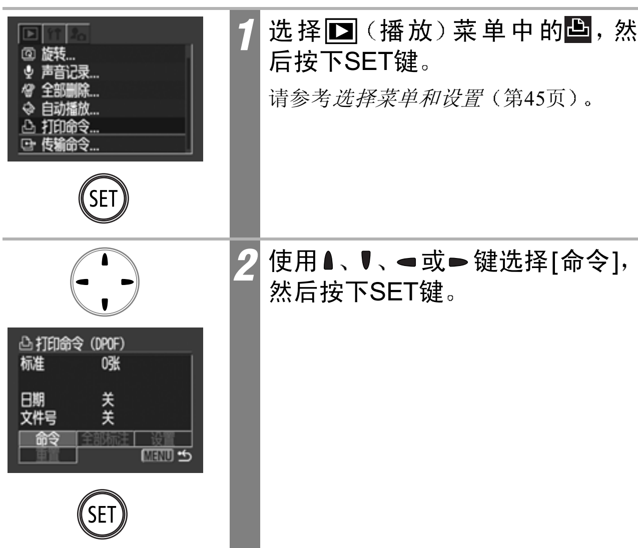
您可以使用相机预先选择 SD 卡上所需打印的图像及指定打印份数。使用*佳能直接照片*打印机（CP系列）、喷墨打印机或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机，或把图像送至照片冲印服务公司进行打印时也十分方便。
有关使用打印机选择打印设置的说明，请参考*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选择打印的图像

有两种方法选择图像。

- 单张
- SD卡上所有的图像（每个图像的打印份数设置为 1 ）

单张图像



1 选择▶（播放）菜单中的🖶，然后按下SET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2 使用▲、▼、◀或▶键选择[命令]，然后按下SET键。



打印份数



选择索引打印



SET

3 选择打印的图像

如下图所示，选择方法视其 在（打印类型）设置中所选择的选项而有所不同（第111页）。

（标准）/ （标准及索引）

使用◀或▶键选择图像，然后按下SET键，使用◀ 或▶键选择打印份数（最多99）。

（索引）

使用◀或▶在图像间移动，然后使用SET键选择或取消选择。
选择的图像会显示标记。

您可以持续按下SET钮来切换至索引模式（3 个图像），然后使用相同的步骤选择图像。

MENU

4 按下MENU键。

打印命令菜单会再次出现。再次按下MENU 键返回播放菜单。再按一次可返回播放屏幕。

SD卡上所有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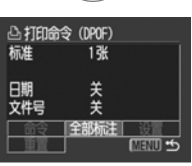


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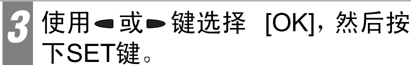
1 选择 （播放）菜单中的 ，然后按下SET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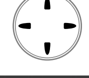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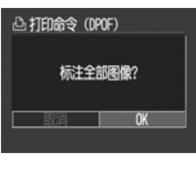




2 使用▲、▼、◄或►键选择[全部标注]，然后按下SET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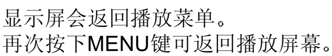
3 使用◄或►键选择 [OK]，然后按下SET键。

显示屏会返回打印命令（DPOF）菜单。





4 按下MENU键。



显示屏会返回播放菜单。
再次按下MENU键可返回播放屏幕。



- 曾使用其他 DPOF 兼容相机进行打印设置的图像会附有 ⚠ 符号。本相机的设置将会覆盖这些设置。
- 某些打印机或照片冲印公司的输出可能不会依从指定的打印设置。
- 不能为短片图像指定打印设置。



- 图像会以拍摄日期由旧到新的次序打印。
- 每一张SD卡最多可以选择998个图像。
- 选择[标准及索引]后，您可设置打印份数，但只适用于标准打印。[索引]设置的打印份数为1。
- 您也可以使用附送的软件在计算机上指定图像的打印设置。

设置打印风格

选择打印的图像后，请设置打印风格。您可选择下列的打印风格。

打印类型	标准	每页只印一个图像。
	索引	在一张纸上以索引格式把所选择的图像缩少打印。
	标准及索引	同时以标准及索引格式打印图像。
日期		为打印件加上日期。
文件号		为打印件加上文件编号。



SET

1 选择（播放）菜单中的，然后按下SET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2 使用按下▲、▼、◀或▶键选择[设置]，然后按下SET键。



3 使用▲或▼键选择🖨、🕘或🔢，然后使用◀或▶键选择选项。



🖨（打印类型）

选择[标准]、[索引]或[标准及索引]。

🕘（日期）

选择[开]或[关]。

🔢（文件号）

选择[开]或[关]。



4 按下MENU键。

打印命令菜单会再次出现。
再次按下 MENU 键可返回播放菜单。再按一次可返回播放屏幕。



日期会以在日期/时间菜单中所指定的格式打印（第28页）。



如果打印类型设置为[索引]时，则不能同时把[日期]及[文件号]选项设置为[开]。

重置打印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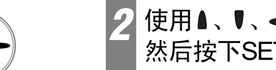
您可以一次过删除所有打印设置。打印类型会重置为 [标准]、日期及文件号会重置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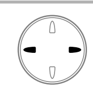


1 选择▶（播放）菜单中的凸，然后按下SET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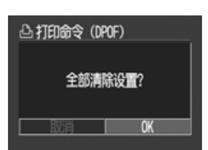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2 使用▲、▼、◀或▶键选择 [重置]，然后按下SET键。





3 使用◀或▶选择[OK]，然后按下SET键。

要取消重置，选择[取消]。

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之前，您可以使用相机为图像进行设置。
本相机使用的设置符合DPOF标准。



曾使用其他 DPOF 兼容相机进行传输设置的图像会附有 ▲ 符号。本相机的设置将会覆盖这些设置。

选择传输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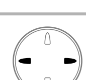
有两种方法可选择图像。
- 单张
- SD卡上所有图像

单张图像



1 选择 ▶（播放）菜单中的 ，然后按下SET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SET

2 使用◀或▶键选择[命令]，然后按下SET键。







3 使用◀或▶在图像间移动，然后使用SET键选择或取消选择。

- 选择的图像会显示标记。
- 您可以持续按下 SET 键来切换至索引模式（3个图像），然后使用相同的步骤选择图像。



4 按下MENU键。

传输命令菜单会再次出现。再次按下 MENU 键可返回播放菜单。再按一次可返回播放屏幕。

SD卡上所有的图像



1 选择▶（播放）菜单中的传输图标，然后按下SET键。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2 使用◄或►键选择[全部标注]，然后按下SET键。

3 使用按下◄或►选择[OK]，然后按下SET键。

显示屏会返回传输命令（DPOF）菜单。

4 按下MENU键。

显示屏会返回播放菜单。再次按下MENU键返回播放屏幕。



- 图像会以拍摄日期由旧到新的次序打印。
- 每一张SD卡最多可以选择998个图像。

重置图像传输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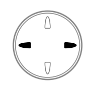
您可以取消图像传输设置。





1 选择▶（播放）菜单中的传输命令图标，然后按下SET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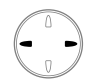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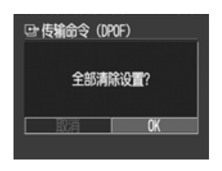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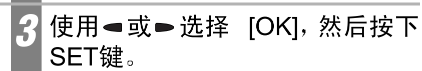
SET

2 使用◀或▶键选择[重置]，然后按下SET键。





SET



3 使用◀或▶选择 [OK]，然后按下SET键。

要取消重置，选择[取消]。

您可以使用下列方法把相机所拍摄的图像下载至计算机：

- **使用USB连接电缆连接相机与计算机**
  您可以把相机的图像直接下载到计算机。
- **直接从SD卡下载**
  如果使用卡适配器或读卡器，即可以直接下载SD卡的图像。

使用USB连接电缆连接相机与计算机

安装软件后，您可以使用该软件轻易地下载、打印或以电邮发送图像。

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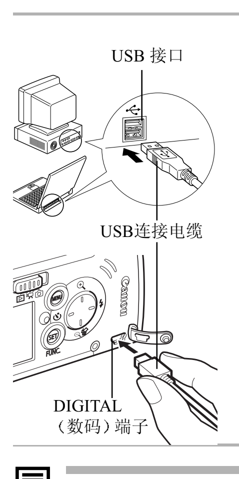
如果使用下列任何一个操作系统，务必在计算机上安装附送的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上的软件及驱动程序：
Windows 98（包括第二版）/Windows 2000/Windows Me/
Mac OS 9.0 -9.2）



如果在安装驱动程序及软件之前连接相机与计算机，相机可能无法正常操作。在这种情况下，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的*故障排除*部分。

1 安装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上的驱动程序及软件应用程序。

有关系统需求及安装说明，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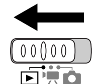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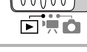
2 把附送的 USB 连接电缆连接计算机的USB接口与相机的数码端子。

要连接至相机的DIGITAL端子，把手指放在端子盖下来打开它，然后插入插头直至听到卡一声安装到位。



- 进行USB连接时，无需关闭计算机或相机的电源。
- 有关USB接口的位置，请参考计算机的使用者手册。





3 把模式开关推到▶（播放）。

ON/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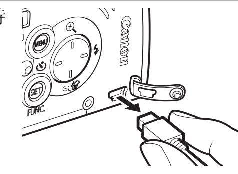
4 按下ON/OFF键。

当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后，液晶显示屏会在播放模式下开启，然后变为空白画面。

其后的步骤，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拔除相机DIGITAL端子上的电缆时，请握持连接头的两侧拉出。



不安装软件而下载图像

（仅适用于Windows XP及Mac OS X（10.1/10.2版））

如果您使用 Windows XP 或 Mac OS X（10.1/10.2 版），您可以不安装随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附送的软件，而使用这些操作系统所配备的软件来下载图像（仅适用于 JPEG 格式）。此方法将有助您下载图像至没有安装软件的计算机。

但请注意，使用此方法下载图像会有某些限制。详细说明，请参考附送的*Windows XP及Mac OS X使用者*小册子。

1 把附送的USB连接电缆连接计算机的USB接口与相机的DIGITAL端子（第119页，步骤2）。

2 按照屏幕的说明下载图像。



- 推荐使用完全充电的电池为相机供电（第20页）。
- 不保证连接至USB 2.0兼容板所进行的所有步骤。

直接从SD卡下载

1 取出相机内的SD卡，然后插入连接到计算机的SD卡读卡器。

有关连接计算机及卡适配器或读卡器的说明，请参考卡适配器或读卡器的说明书。

2 双击已插入SD卡的驱动器图标。

视操作系统而定，已插入SD卡的驱动器可能会自动显示。

3 把SD卡的图像复制至硬盘上所需的文件夹。

图像会保存在SD卡上[DCIM]文件夹内的[XXXCANON]子文件夹。XXX是从100至998的3位数号码（第86页）。

在电视上查看图像

您可以使用附送的 AV 电缆 AVC-DC100 连接相机及兼容视频的电视机，然后在拍摄或播放图像时使用电视屏幕作为显示屏。



1 按下ON/OFF钮关闭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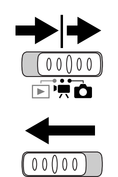
这样也会同时关闭电视机。

2 把AV 电缆连接到相机的A/V OUT端子。

把手指放在端子盖下来打开它，然后稳固插入电缆

3 把AV电缆的一端插入电视的VIDEO IN（视频输入）及AUDIO IN（音频输入）插头。

4 开启电视，并把它设置为视频模式。



5 把模式开关推到转至（拍摄）、（短片）或（播放）。

6 按下ON/OFF键。

ON/OFF

电视上会出现图像。如常拍摄或播放图像。



- 在 或 （辅助拼接）下不能使用电视。
- 把相机连接电视机后，液晶显示屏不会显示图像。
- 如果电视机为立体声型号，您可把音频插头插入其中一个音频输入接口（左或右）。详情说明，请参考电视机的说明书。



您可以切换视频输出制式（NTSC或PAL）以适应不同地区的标准（第140页）。不同地区的默认值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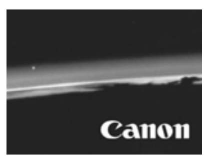
- NTSC: 日本、美国、加拿大、台湾等地区
- PAL：欧洲、亚洲（台湾例外）、大洋洲等地区

如果视频输出制式的设置不当，相机可能不能正常输出显示。

“我的相机”让您自定义起动图像、起动声音、快门声音、操作声音及自拍机声音。每个菜单项目有三种选择。

示范: 起动图像







1　　2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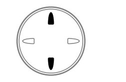
2 选项有科幻小说的相关图像和声音。3。选项有动物。

更改我的相机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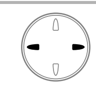


1 选择 （我的相机）菜单。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2 使用▲或▼键选择项目。





3 使 用◄或►键 选 择 其 中 一 个 选项。



4 按下MENU键。

- 菜单关闭。
- 在拍摄模式下，您可以半按快门按钮来关闭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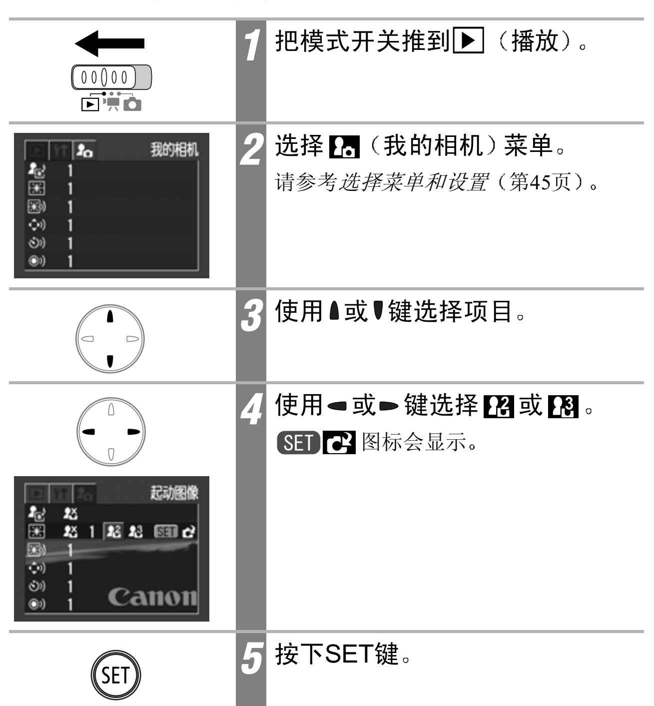


- 如果您在步骤 2 选择 （个性组合），您可以为每个我的相机设置选择相同的标题。
- 如果在 （设置）菜单中把[静音]选项设置为[开]，那么即使在我的相机菜单中把每个声音项目分别设置为 、 或 [开]，相机也不会发出提示音（第143页）。

注册我的相机设置

您可以把记录在SD卡内的图像或新录制的声音添加为我的相机设置，并保存为相机的 [图标] 及 [图标] 菜单项目。您也可以使用附送的软件把计算机的图像及声音上传到相机。

注册SD卡的图像及声音



1 把模式开关推到 [▶]（播放）。

2 选择 [图标]（我的相机）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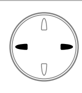
请参考*选择菜单和设置*（第45页）。

3 使用 ▲ 或 ▼ 键选择项目。

4 使用 ◀ 或 ▶ 键选择 [图标] 或 [图标]。

SET [图标] 图标会显示。

5 按下SET键。




6 选择图像或记录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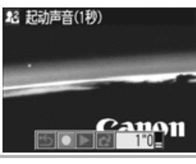
起动图像

使用◀或▶键选择所需注册的图像，然后按下SET键。

起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机声音及快门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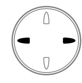
- 使用◀或▶键选择●，然后按下SET键。相机会开始记录，并在超出时间时自动停止。
- 拍摄后，使用◀或▶键选择注册图标，然后按下SET键。
- 选择返回图标 返回我的相机菜单，而不进行注册。
- 选择▶播放录制的声音。





7 使用◀或▶选择 [OK]，然后按下SET键。

要取消更改，选择[取消]。





SET



- 使用短片及声音记录功能所录制的声音不能添加为我的相机设置。
- 添加新的我的相机设置时，之前注册的设置会被删除

我的相机设置的文件格式

我的相机设置必须合符下列的文件格式。但使用本相机拍摄的SD卡图像可注册为的的相机设置，不受下列的格式限制。

起动图像

- 记录格式: JPEG（基线 JPEG）
- 取样速率: 4:2:0 或 4:2:2
- 大小: 320 x 240 像素
- 文件大小: 20 KB 或以下

起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机声音及快门声音

- 记录格式: WAVE（单声道）
- 标准位: 8位
- 取样频率: 11.025 kHz或8.000 kHz
- 记录时间

	11.025 kHz	8,000 kHz
起动声音	1.0秒或以下	1.3秒或以下
操作声音	0.3秒或以下	0.4秒或以下
自拍机声音	2.0秒或以下	2.0秒或以下
快门声音	0.3秒或以下	0.4秒或以下

* 本相机无法使用上述以外的其他文件格式。

本功能的示范是记录"Say cheese"为自拍机声音，而相机会在拍摄前两秒播放此声音。您也可以录制有趣的音乐，使拍摄主体流露自然的笑容，或让主体摆出切合音乐的姿势。您可以创建或添加我的相机设置来自定义您的相机。



有关创建及添加我的相机文件的说明，请参考附送的*软件入门指南*。

下列图表列出不同菜单的内容。有关选择设置的方法，请参考*选择菜单及设置*（第45页）。

功能菜单

*默认值

项目/菜单屏幕	选项	参考页
拍摄模式	设置拍摄模式。 • 自动* • 手动 • 慢速快门 • 微距 • 辅助拼接（左至右） • 辅助拼接（右至左）	第53页 第65页 第77页 第61页 第68页
曝光补偿	设置曝光补偿值。 -2至0*至+2	第75页
白平衡	设置白平衡选项。 • 自动* • 日光 • 阴天 • 白炽灯 • 萤光灯 • 萤光灯H	第79页
ISO感光度	设置拍摄图像时的感光度。 • 自动 • 50* • 100 • 200 • 400	第83页

项目/菜单屏幕	选项	参考页
照片效果	设置照片效果。 • 效果关闭* • 鲜艳 • 中性 • 柔和 • 旧照片 • 黑白	第81页
测光模式	设置测光方法。 • 评价测光* •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 点测光	第74页
分辨率（静止图像）	设置使用的图像像素数目。 • L（大） 2272 x 1704 像素* • M1（中1） 1600 x 1200 像素 • M2（中2） 1024 x 768 像素 • S（小） 640 x 480 像素	第57页
分辨率（短片）	设置使用的短片像素数目。 • 320 x 240 像素* • 160 x 120 像素	
压缩率（静止图像）	设置使用的图像相对压缩比。 • 极精细 • 精细* • 一般	第57页

拍摄菜单

*默认值

项目/菜单屏幕	选项	参考页
快速拍摄	把快速拍摄选项设置为开或关。 • 开* • 关	第44页
智能自动对焦（AiAF）	设置相机是否自动选择AF框或固定为中央AF框。 • 开* • 关	第73页
自拍	设置自拍的倒数时间。 • 10秒* • 2秒	第63页
自动对焦辅助光	把自动对焦辅助光设置为开或关。 • 开* • 关	第44页

项目/菜单屏幕	选项	参考页
数码变焦	把自动对焦辅助光设置为开或关。 • 开* • 关	第42页
图像确认	设置释放快门按钮后，液晶显示屏显示图像的时间。 • 关 • 2*至10秒	第55页

播放菜单

项目/菜单屏幕	选项	参考页
保护	保护图像免被意外删除。	第101页
旋转	顺时针 90 度或 270 度旋转显示的图像。	第95页
声音记录	为图像加上声音记录。	第97页
全部删除	删除SD卡上的所有图像（不包括被保护的图像）。	第103页
自动播放	图像自动一张接一张地播放。	第100页

项目/菜单屏幕	选项	参考页
打印命令 旋转... 声音记录... 全部删除... 自动播放... 打印命令... 传输命令...	设置直接照片打印机或送至照片打印服务时所需打印的图像及打印份数。	第108页
传输命令 旋转... 声音记录... 全部删除... 自动播放... 打印命令... 传输命令...	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之前，指定设置。	第114页

设置菜单

*默认值

项目/菜单屏幕	选项	参考页
静音	设置按下快门按钮或进行菜单操作时，相机是否发出提示音。 请参考（设置）菜单内[静音]选项与（我的相机）菜单内声音的关系（第143页）。 • 开 • 关* （发生错误时，即使设置为[开]，仍会发出提示音警告。）	—
音量	调整开机声音、调整声音、自拍声音、快门声音及播放声音的音量。 当[静音]设置为[开]时，无法调整音量。	第32页 第43页 第64页 第92页 第97页
开机声音音量	调整开启相机电源时的起动音量。 • □□□□□（关） • ▪□□□□（1） • ▪▪□□□（2）* • ▪▪▪□□（3） • ▪▪▪▪□（4） • ▪▪▪▪▪（5）	第32页

项目/菜单屏幕	选项	参考页
调整声音音量	调整操作快门按钮以外的其他按钮时的操作声音音量。 • □□□□▯（关） • ▬□□□▯（1） • ▬▬□□▯（2）* • ▬▬■□▯（3） • ▬▬■▮▯（4） • ▬▬■▮█（5）	—
自拍声音音量	调整相机在释放快门之前 2 秒所发出的自拍器音量。 • □□□□▯（关） • ▬□□□▯（1） • ▬▬□□▯（2）* • ▬▬■□▯（3） • ▬▬■▮▯（4） • ▬▬■▮█（5）	第63页
快门音量	调整释放快门时的快门音量。录制短片时不会发出快门声音。 • □□□□▯（关） • ▬□□□▯（1） • ▬▬□□▯（2）* • ▬▬■□▯（3） • ▬▬■▮▯（4） • ▬▬■▮█（5）	第43页
重放音量	调整短片及声音记录的音量。 • □□□□▯（关） • ▬□□□▯（1） • ▬▬□□▯（2）* • ▬▬■□▯（3） • ▬▬■▮▯（4） • ▬▬■▮█（5）	第90页 第97页

项目/菜单屏幕	选项	参考页
信息显示	设置在拍摄信息、查看信息及播放信息选项中所显示的信息类型。 • 拍摄信息: 关*/开 • 查看信息: 关*/开 • 播放信息:关*/标准/详细	第35页
液晶屏的亮度	调整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 -7至0*至+7 使用 ◀ 或 ▶ 键调整亮度。如果您按下 ▲ 或 ▼ 键，显示屏会返回设置菜单。调整亮度设置时，您可以在液晶显示屏上查看亮度。	—
省电	设置[自动关机]和[显示关闭]选项。	—
自动关机	设置如果在指定时间内没有操作相机，是否自动关闭电源。 • 开* • 关	第33页
显示关闭	设置不操作相机时，液晶显示屏在关闭之前所等候的时间。 • 10秒 • 1分钟* • 20秒 • 2分钟 • 30秒 • 3分钟	第33页

项目/菜单屏幕	选项	参考页
日期/时间	设置日期、时间及日期格式。	第28页
时钟显示	设置时钟的显示时间。 • 0秒至5秒*至10秒。 • 10*至30秒（10-秒增量） • 1分钟至3分钟（1分钟增量）	第54页
格式	把SD卡格式化（初始化）。	第104页
文件编号重置	设置当插入新 SD 卡时，图像文件的编号方式。 • 开 • 关*	第85页

项目/菜单屏幕	选项	参考页
语言	设置液晶显示屏上使用的菜单及提示的语言。 •英文* •意大利文 •德文 •挪威文 •法文 •瑞典文 •荷兰文 •西班牙文 •丹麦文 •汉语 •芬兰文 •日文 在播放模式下，您可以在按下 SET 键的同时按下 MENU 键，即可更改语言。	第30页
视频输出制式	设置视频输出信号的标准。 • NTSC • PAL	第122页

我的相机菜单

您可以选择本机使用的个性组合、起动图像及声音、快门声音、操作声音及自拍机声音。
这些设置称为我的相机设置。您可以使用附送的软件，把SD卡的图像及新录制的声音自定义为每个项目的 2 及 3 选项。
详细说明，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默认值

项目/菜单屏幕	选项	参考页
个性组合	选择每个我的相机设置项目的标题。*1 • 关 • 1* • 2 • 3	第124页
起动图像	设置开启相机电源时的显示图像。 • 关 • 1* • 2 • 3	第124页
起动声音	设定开启相机电源时所发出的声音。*1 • 关 • 1* • 2 • 3	第124页
操作声音	设置操作快门键以外的按钮时相机发出的声音。*1 • 关 • 1* • 2 • 3	第124页

项目/菜单屏幕	选项	参考页
自拍机声音	设置在自拍模式下相机在释放快门前2秒所发出的声音。*1 • 关 • * • •	第124页
快门声音	设定按下快门按钮时相机发出的声音。拍摄短片时，相机不会发出快门声音。*1 • 关 • * • •	第124页

*1 详细说明，请参考 （设置）菜单内[静音] 选项与 （我的相机）菜单内声音的关系（第143页）。

• (设置)菜单内[静音]选项与 (我的相机)菜单内声音的关系
要关闭每个声音项目，如起动、快门、操作及自拍机的声音，务必先在 (设置)菜单内把[静音]设置为[开]。当[静音]设置为[开]时，即使分别把声音选项设置为[开]，相机也不会发出声音。即使把[静音]设置为[开]，相机也会发出警告声音。

重置设置为默认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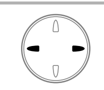
您可以一次过重置菜单及按钮设置为默认值。



1 按下ON/OFF键。

把模式开关推到任何位置。

2 持续按下MENU键5秒或以上。



3 使用◀或▶选择 [OK]，然后按下SET键。

要取消重置，选择[取消]。



- 当相机连接至计算机或另购的打印机时，不能进行重置操作。
- 下列操作无法重置。
  - 拍摄模式设置（第53页, 第130页）
  - 在 （设置）菜单中的[日期/时间]、[语言]和[视频输出制式]选项。（第139页, 第140页）
  - 新添加的我的相机设置（第126页）

提示列表

拍摄/播放时的提示列表

拍摄或播放时液晶显示屏上可能会出现的下列提示。有关打印机连接时的提示，请参考*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处理中...	图像正被记录到SD卡上，或正在读取SD卡。
没有记忆卡	您试图在没有安装SD卡的状态下拍摄或播放图像。
记忆卡锁起	SD卡设置为写入保护。
不能记录	您试图在没有安装SD卡的状态下拍摄图像。
记忆卡错误	SD卡出现异常情况。
记忆卡已满	SD 卡内容太满，不能容纳更多图像或打印设置。
命名错误	由于您想创建的文件名称和相机试图创建的索引名称相同，或已经到了最大的文件编号，因此不能创建文件。在拍摄菜单下，把文件重置选项设置为[开]。把所需的所有图像都保存在计算机，再把 SD 卡格式化。请注意：格式化会删除 SD 卡内全部现有的图像与其他数据。
更换电池	电量不足以操作相机。请立刻更换电池或替电池充电。
没有图像	SD卡内没有记录图像。
图像太大	您试图播放大于4064×3048像素或较大的文件。
不能兼容的JPEG格式	您试图播放不兼容的JPEG文件。
数据损坏	您试图播放数据已被损坏的图像。

RAW	您尝试要播放以RAW格式记录的图像。
不能确应的图像	您试图播放以特殊格式（例如其他相机或厂商采用的独家格式）拍摄的图像或短片。
不能放大	您试图放大短片，或以其他相机拍摄、以不同格式记录，或经过计算机剪辑的图像。
不能旋转	您试图旋转短片，或以其他相机拍摄、以不同格式记录，或经过计算机剪辑的图像。
不能兼容的WAVE格式	现存的声音记录格式不正确，因此不能为图像加上声音记录。
无法注册这幅图像	您试图加上使用另一台相机创建的起动图像。
保护	您试图删除被保护的图像。
指令太多	替过多的图像标上打印或传输记号。不能继续处理。
不能指定的图像	您试图为非JPEG文件进行打印设置。
Exx	（xx 为号码）相机故障。闭关电源再开启，然后进行拍摄或播放。如果错误代码再度出现，表示问题没有解决。请记下问题代码，并与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如果错误代码在拍摄后立刻出现，则拍摄可能没有记录下来。请在播放模式下查看图像。

相机护理

请按照下列步骤清洁相机、镜头或液晶显示屏。



请勿使用溶剂、苯、合成清洁剂或水清洁相机。这些物质可能导致器材变形或受损。

相机机身

使用软布或眼镜布擦拭相机机身。

镜头

首先使用一般镜头吹气刷扫走沙尘，然后使用软布轻轻擦拭，抹掉顽固的污渍。



请勿使用合成清洁剂清洁相机机身或镜头。如果无法清除污渍，请与另附的佳能客户支持小册子上所列出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液晶显示屏

使用一般镜头吹气刷扫走沙尘。如有必要，可用软布或眼镜布轻轻擦拭顽固的污渍。



请勿擦抹或用力按液晶显示屏。否则可能会导致损害液晶显示屏或其他问题。

问题	成因	解决方法
相机不能操作	电源没有开启	• 按下ON/OFF键一段时间。
	SD 卡插槽 / 电池仓盖开启。	• 确认 SD 卡插槽 / 电池仓盖已关闭。
	电量不足	• 把完全充电的电池放入相机。
	相机及电池端子接触不良	• 使用洁净的干布擦拭端子。
相机不能记录	把模式开关推到 ▶（播放）	• 把模式开关推到 📷 或 🎥。
	闪光灯正在充电	• 等到闪光灯完成充电。当指示灯亮起橙光时，您可以按下快门按钮。
	SD卡已满	• 插入新的SD卡。 • 如有需要，可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然后删除SD卡内的图像以腾出空间。
	SD卡没有正确格式化。	• 把SD卡格式化。 ➡（请参考 *格式化SD卡*（第104页）。） • 如果重新格式化还是无效，SD卡上的逻辑线路可能损坏。请与附近的佳能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SD卡设置为写入保护。	• 把 SD 卡的保护开关向上滑动（第25页）。
镜头不能收回	开启电源时 SD 卡插槽 / 电池仓盖开启。	• 请先关闭 SD 卡插槽 / 电池仓盖，然后关闭电源。
	记录至 SD 卡时，SD 卡插槽 / 电池仓盖开启。（警告信号发出声音）	• 请先关闭SD卡插槽/电池仓盖，然后关闭电源。

问题	成因	解决方法
电池很快用完	如果在室温下（摄氏23度/华氏73度）电池很快耗尽，即电池已失去效能。	• 更换新的电池。
电池不能充电	超过电池寿命。	• 更换新的电池。
	电池与电池充电器接触不良。	• 把电池稳固插入电池充电器。 • 请确定电池充电器稳固嵌入电源插座。
图像模糊或不能对焦	相机震动	• 按下快门按钮时，请小心不要震动相机。
	自动对焦辅助光受阻，自动对焦功能无法操作。	• 请注意勿让手指或其他物件阻挡自对焦辅助光。
	把自动对焦辅助光设置为[关]。	• 把自动对焦辅助光设置为 [开]（第132页）。
	拍摄主体在对焦范围外。	• 请确定拍摄主体与相机镜头的距离至少为10厘米（3.9英尺）。 • 使用微距模式拍摄近距离主体时，则镜头应距离主体3 至 10 厘米（1.2至3.9英寸英尺）。
	拍摄主体难以对焦。	• 使用对焦锁拍摄图像。 ➡请参考 *锁定焦点*（第71页）。

问题	成因	解决方法
图像中的拍摄主体太暗	拍摄的光线不足。	• 把闪光灯设置为[开]。
	拍摄主体远较周围环境暗	• 把曝光补偿设置为正值(+)，或使用点测光功能。
	拍摄主体太远，闪光灯之光线无法覆盖	• 使用闪光灯时，请确定主体在2.0米(6.6英尺)的范围内。
图像中的拍摄对象太亮	拍摄主体太接近闪光灯。	• 使用闪光灯时，请确保镜头与拍摄主体之间至少有 30 厘米(1.0英尺)的距离。
	拍摄主体比背境明亮。	• 把曝光补偿设置为负值(-)，或使用点测光功能。
	光线直接照在拍摄主体上，或光线经由拍摄主体反光到相机。	• 变换拍摄角度。
	把闪光灯设置为[开]	• 把闪光灯设置为[关]。
液晶显示屏出现红色或紫色的光线	拍摄对象太亮	• 这是包含 CCD 设置的正常现象，并不是故障。(此红色光线不会记录在静止图像上，但会记录在短片。)
图像会出现白点	闪光灯的光线令空气中的尘粒或昆虫反光。	• 这是数码相机常见的现象，并不是故障。
闪光灯不会闪光	把闪光灯设置为[关]	• 把闪光灯设置为[开]
电视机没有显示图像	视频输出制式设置不当	• 把视频输出制式设置为适合您的电视设置，NTSC或PAL(第140页)。
	在辅助拼接模式下拍摄	• 在辅助拼接模式下，电视机不会输出任何图像。取消辅助拼接模式。

<table>
<tr><th>问题</th><th>成因</th><th>解决方法</th></tr>
<tr><td>阅读 SD 卡内图像的速度很慢。</td><td rowspan="2">使用其他设备把SD卡格式化</td><td rowspan="2">• 使用本机把SD卡格式化。
➡请参考格式化SD卡（第104页）。</td></tr>
<tr><td>需要很长的时间把图像记录到SD卡。</td></tr>
</table>

所有数据基于佳能公司的标准测试方法。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PowerShot SD10 DIGITAL ELPH / DIGITAL IXUS i

相机有效像素	约400万
图像传感器	1/2.5英吋CCD（像素总数：约420万）
镜头	6.4毫米（相当于35毫米胶卷：39毫米） f/2.8
数码变焦	约5.7倍
液晶显示屏	1.5 英吋低温多晶硅 TFT 彩色液晶显示屏，约78,000像素（覆盖范围100%）
自动对焦系统	TTL自动对焦 对焦框:5点智能自动对焦/单点的自动对焦（中央）
拍摄距离 （由镜头端）	标准自动对焦:10厘米（3.9英寸）－无限远 微距自动对焦:3 －10厘米（1.2－ 3.9英寸）
快门	机械快门 + 电子快门
快门速度	15-1/1500 秒 1.3秒或较慢的快门速度仅适用于慢速快门拍摄。 1-3秒或更慢快门速度，启动降噪。
测光模式系统	评价测光/中央重点平均测光/点测光
曝光控制系统	程序自动曝光
曝光补偿	+/2.0 EV（以1/3级增减）
感光度	相当于自动/ISO 50/100/200/400
白平衡	TTL自动白平衡，预设白平衡（可用设置:日光、阴天、白炽灯、萤光灯、萤光灯H）
内置闪光灯	自动*、开*、关、慢速同步 *可使用防红眼功能
闪光范围	30厘米－2.0米（1.0－6.6英尺） （把感光度设置为自动）
拍摄模式	自动/手动/慢速快门/微距/辅助拼接/短片

连拍方式	每秒约1.6张 （压缩率设置为大/分辨率设置为精细模式）
自拍	延迟快门约2秒/10秒后启动
记录媒体	SD记忆卡
文件格式	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兼容DPOF标准
图像记录格式	静止图像: JPEG（Exif 2.2）*1 短片: AVI（图像数据: 动作JPEG 音频数据:WAVE（单声道））
压缩率	极精细、精细、一般
记录的像素数目	静止图像: 大: 2272 x1704 像素 （中1）: 1600 x 1200像素 中 2: 1024 x 768 像素 小 : 640 x 480 像素 短片: 320 x 240 像素（约 3 分钟）* 160 x 120 像素（约3分钟）* 每秒约15张图像 * 括号内为每个短片片段的最长记录时间
重放音量	单张（可显示直方图）、索引（九个小图）、放大（在液晶显示屏上约10倍（最大））、声音记录（长达 60 秒）、自动播放或图像输出至 CP 系列的直接照片打印机（CP-300/CP-200/CP-100/CP-10）及喷墨打印机。
显示语言	可为菜单及提示选择12种语言 （英文、德文、法文、荷兰文、丹麦文、芬兰文、意大利文、挪威文、瑞典文、西班牙文、汉语及日文）
我的相机设置	您可以使用以下方法自定义起动图像、起动声音、快门声音、操作声音及自拍机声音。 1. 使用记录在相机的图像及声音。 2. 使用附送的软件从计算机下载数据。
介面	USB（Mini-B接口, PTP[图像传输协议]）， 音频 / 视频输出（可选择 NTSC 或 PAL, 单声道音频）

电源	可充电锂离子电池（类型: NB-3L） （随相机套件附送/选购件）
操作温度	摄氏0 － 40度（华氏32 －104度）
操作湿度	10至90%
大小	90.3 × 47.0 × 18.5 毫米（3.56 × 1.85 × 0.73 英吋） （不包括伸出部份）
重量	约100克（3.53盎司）（仅机身）

*1 本数码相机支持Exif 2.2（即Exif Print）。Exif Print是加强数码相机与打印机之间的通讯标准。连接Exif Print兼容的打印机时，相机的记录图像会被设置为最佳化效果，并以最高素质来进行打印。

电池容量

电池NB-3L（完全充电）

可记录的图像数目	约190个图像
播放	约140分钟

* 除短片数据外。
* 低温时，电池的性能可能会下降，电量微弱图标可能较平常提早出现。在这些情况下，请在使用之前把电池放在口袋中保暖，使电池恢复。

测试标准

拍摄: 室温（摄氏23度/华氏73度），20秒间隔，每拍摄四次使用一次闪光灯，每拍摄八次关闭电源后再开启。

播放: 室温（摄氏23度/华氏73度），每张图像连续 播放三秒，液晶显示屏设置为预设亮度。

SD卡与估计容量

		SDC-32M	SDC-128M
L（2272×1704 像素）	S	14	61
		26	109
		52	216
M1（1600×1200 像素）	S	29	121
		52	216
		99	411
M2（1024×768 像素）	S	50	211
		89	372
		157	651
S（640×480 像素）	S	110	460
		171	711
		269	1117
短片	320（320×240 像素）	85秒	355秒
	160（160×120 像素）	209秒	869秒

- 每段短片的最长时间约为 320 :3分钟, 160 : 3分钟。所显示的时间为最长的连续记录时间。
- L（大）、M1（中1）、M2（中2）、S（小）、320 及 160 表示记录的分辨率。
- S（超精细）、 （精细）及 （一般）代表压缩比设置。

每个图像的文件大小（近似值）

分辨率		压缩率		
		S	精细	普通
L（2272 x 1704）		2202 KB	1116 KB	556 KB
M1（1600 x 1200）		1002 KB	558 KB	278 KB
M2（1024 x 768）		570 KB	320 KB	170 KB
S（640 x 480）		249 KB	150 KB	84 KB
短片	320（320 x 240）	330 KB/秒		
	160（160 x 120）	120 KB/秒		

SD记忆卡

介面	兼容SD记忆卡标准
大小	32.0 x 24.0 x 2.1毫米（1.3 x 0.9 x 0.1英寸）
重量	约2克（0.1盎司）

电池NB-3L

类型	可充电锂离子电池
标准电压	3.7 V
标准容量	790 mAh
寿命	约300次充放电
操作温度	摄氏0－40 度（华氏32 －104度）
大小	32.0 x 44.8 x 9.0毫米（1.3 x 1.8 x 0.4英寸）
重量	约22克（0.8盎司）

电池充电器CB-2LU/CB-2LUE

额定输入	100 - 240 V 交流电（50 / 60 Hz）， 0.085 A（100 V）- 0.05 A（240 V）
额定输出	4.2 V 直流电/ 0.7 A
充电时间	约95分钟
操作温度	摄氏0至40 度（华氏32至104度）
大小	52.0 x 71.0 x 25.8毫米（2.0 x 2.8 x 1.0英寸）
重量	约56克（2.0盎司）（CB-2LU） 约58克（2.0盎司）（CB-2LUE）

四画

五画

六画

七画

八画

九画

十画

十一画

十二画

十三画

十四画

十五画

十九画

备忘

备忘

备忘

备忘

备忘

免责声明

- 在本书编制过程中已力求内容的正确与完整，但并不保证本说明书没有任何错误或漏失。佳能公司拥有不需声明即可对本产品之软件及硬件任意修改的权利。
- 佳能公司拥有不需声明即可对本产品之软件及硬件任意修改的权利。
- 未经佳能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下，本手册不得被复制、传输、抄录、储存于可检索之系统中，或以任何形式翻译成任何语言文字。
- 佳能公司对经文件损毁、遗失所产生之损坏，或经错误操作相机，软件、SD 记忆卡（SD 卡），个人计算机及周边产品，或使用非佳能公司制之 SD 卡所造成之损坏一概不会负责。

商标声明

- Canon、PowerShot及Bubble Jet是佳能公司的商标。
- iBook和iMac是苹果计算机公司的商标。
- Macintosh、PowerBook、Power Macintosh 和 QuickTime 是苹果计算机公司在美国与其他国家的注册商标。
- Microsoft、Windows 和Windows NT是微软计算机公司在美国与/或其他国家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 SD是商标。
- 除以上名称及产品外，本指南内所述的名称与产品可能为其他公司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本表显示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设置的参考页。拍摄后，各拍摄模式下所选择的设置会被保存。

功能		拍摄					短片	参考页
分辨率	大 L	○*	○*	○*	○*	△*	—	第57页
	中1 M1	○	○	○	○	△	—	
	中2 M2	○	○	○	○	△	—	
	小 S	○	○	○	○	△	—	
	短片 320	—	—	—	—	—	○*	
	短片 L160	—	—	—	—	—	○	
压缩率	极精细 S	○	○	○	○	△	—	第57页
	精细	○*	○*	○*	○*	△*	—	
	一般	○	○	○	○	△	—	
闪光灯	自动 A	○	○	—	—	—	—	第59页
	防红眼自动	○*	○*	—	—	—	—	
	开	—	○	○	—	△	—	
	关	○	○	○*	○	△*	○	
	慢速同步	—	○	○	—	△	—	
快拍		○	○	—	—	—	—	第44页
拍摄模式	单张	○*	○*	○*	○*	△*	○*	—
	连拍方式	—	○	○	○	—	—	第62页
	10秒自拍	○	○	○	○	△	○	第63页
	2秒自拍	○	○	○	○	△	○	
自动对焦模式		—	○	○	○	—	—	第73页
自动对焦辅助光		○	○	○	○	△	○	第44页
数码变焦		○	○	○	○	—	—	第43页
曝光补偿		—	○	—	○	△	○	第75页
测光方法	评价测光	—	○*	○	○*	—	—	第74页
	中央重点平均	—	○	—	○	—	—	
	点测光	—	○	—	○	—	—	
白平衡		—	○	○	○	△	○	第79页

功能	拍摄					短片	参考页
	(自动)	(手动)	(夜景)	(微距)	(连拍/自拍)		
照片效果	–	❍	❍	❍	△	❍	第81页
ISO感光度	– (1)	❍	❍	❍	– (1)	– (1)	第83页

* 默认值

❍可用设置

△仅可以为第一张图像选择设置。

（深色部分）: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设置会被保存。

(1) 相机会自动设置ISO感光度。

除[日期]、[语言]及[视频输出制式]设置外，您可以使用相机按钮一次过重置所有其他菜单设置及更改为默认值（第144页）。

Canon

佳能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环遮打道3A香港会所大厦9楼

佳能（中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号 北京嘉里中心北楼15层　邮编：100020　电话：（010）8529-8488

佳能（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淮海中路381号 中环广场18楼　邮编：200020　电话：（021）6391-6500

佳能（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办事处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160号 平安大厦12楼　邮编：510620　电话：（020）3877-1918

佳能（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办事处
成都市青羊区锣锅巷122号 云龙大厦917室　邮编：610017　电话：（028）8674-3366

佳能（中国）有限公司沈阳办事处
沈阳市和平区和平北大街69号 总统大厦C座603室　邮编：110003　电话：（024）2281-2271

佳能（中国）有限公司武汉办事处
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7号 中商大厦B座1204室　邮编：430072　电话：（027）8732-2829

佳能（中国）有限公司西安办事处
西安市南大街30号 中大国际大厦501室　邮编：710002　电话：（029）720-3368

需修理时的问询处

佳能相机新天地(北京怡和行)：北京市崇文门西大街5号	邮编：100005	电话：(010)65235234
今日科佳摄影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朝阳区北辰东路8号北京国际会议中心2066室	邮编：100101	电话：(010)84981956
北京瑞佳行照相机维修站：北京市西城区赵登禹路58号	邮编：100035	电话：(010)66124568
北京金中 恒数码维修中心：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22号实创科技综合楼东区七层	邮编：100085	电话：(010)82780017
北京博恰嘉华科贸有限公司：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甲4号物华大厦A808	邮编：100044	电话：(010)68001918
哈尔滨工百集团：黑龙江哈尔滨道外区北头道街11号	邮编：150020	电话：(0451)8385860
大连三环影视器材公司：辽宁大连中山区中山路5号	邮编：116001	电话：(0411)2823519
济南历下九州摄影图片社：济南市黑虎泉西路11号	邮编：250011	电话：(0531)6015259
佳能产品上海维修站：上海市黄浦区香港路59号	邮编：200002	电话：(021)63232478
上海联民佳能相机服务中心：上海市安远路515弄1号201室(常德路口)	邮编：200040	电话：(021)62994983
上海冠龙影像器材维修部：上海市南京东路180号2楼	邮编：200002	电话：(021)63221057
无锡中百照相影像器材有限公司：无锡市人民中路205号	邮编：214001	电话：(0510)2726114
杭州国大摄影器材有限公司：浙江省杭州市体育场路333号国际大厦	邮编：310006	电话：(0571)87023982
福州榕楼摄影视听器材有限公司：福州市津泰路18号	邮编：350001	电话：(0591)7539302
武汉艺康照相器材专卖店：武汉市中山大道625号	邮编：430013	电话：(027)82783686
广东省图片社：广东省广州市文德路81号	邮编：510030	电话：(020)83335758
广州市锦囊摄影器材维修有限公司：广州市文明路65号市一宫大楼首层	邮编：510030	电话：(020)83378962
广州国联照相器材维修中心：广州市东风西路233号华联百老汇商厦801室	邮编：510180	电话：(020)83568323
广州市粤康艺贸易有限公司：广州市越华路54号	邮编：510030	电话：(020)83345815
深圳市辉万达影视摄影器材有限公司：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南路2002号南华花园华日阁6F	邮编：518032	电话：(0755)83686009
昆明开达实业公司：云南昆明北京路431号	邮编：650011	电话：(0871)3101878
成都捷成摄影器材贸易有限公司：四川成都市布後街4号(四川日报北侧)	邮编：610017	电话：(028)86742359

如有任何印刷错漏或翻译上的误差，望广大用户谅解。产品设计与规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PRINTED IN HONG KONG
0039W383
0903